

## 財務資料

以下討論與分析應與我們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分別載於本上市文件附錄二、三及四)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以及附錄五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本綜合財務資料亦符合中國證監會發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2014年修訂)的披露規定。

以下討論與分析含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了我們現時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觀點。有關陳述乃基於我們倚靠自身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現狀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看法，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事實而作出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是否將會符合我們的預期及預測，取決於一系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會遭致或引致有關差異的因素包括本上市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述者。

### 概覽

我們是一家綜合型建築材料企業，從事水泥、商品熟料、混凝土及骨料的生產與銷售以及經營環保、裝備製造、EPC工程及水泥基新型建築材料業務。自我們的前身華新水泥廠於1907年創建以來，我們已在中國境內建立起享譽全國的百年製造商品牌。根據中國水泥協會的統計，按2020年的水泥經營收入計，我們在所有中國領先水泥製造商中排名第五，佔市場份額的2.6%。

目前我們生產的各類水泥產品主要以「華新堡壘」及「華新師傅」商標進行銷售。我們的水泥以及熟料、混凝土及骨料業務產生的經營收入佔我們2020年經營收入總額的約95.4%。我們亦經營其他配套業務，主要包括環保業務、水泥基新型建築材料業務、裝備製造業務及EPC工程業務，其產生的經營收入佔我們2020年經營收入總額的約3.9%。

於2018年、2019年、2020年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經營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7,466.0百萬元、人民幣31,439.2百萬元、人民幣29,356.5百萬元、人民幣20,411.7百萬元及人民幣22,453.9百萬元，而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5,705.5百萬元、人民幣7,020.8百萬元、人民幣6,173.6百萬元、人民幣4,430.6百萬元及人民幣3,894.4百萬元。

### 編製基準

我們實施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財務部發佈的相關規定。此外，我們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2014年修訂)披露相關財務資料。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上市文件附錄二、三及四所載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附註二以及附錄五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附註二。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以下因素系已經影響且我們預期將會繼續影響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的主要因素。以下應與本上市文件「風險因素」一節一併閱讀。

#### 中國建設行業之增長

我們的經營收入大多產生於我們在中國的銷售。我們主要在湖北、雲南、湖南、重慶及四川出售產品。中國，尤其是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經濟趨勢，對我們經營的眾多方面皆有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產品需求及定價、原材料的供應及成本、煤電成本、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我們的產品需求與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建設活動水平息息相關。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湖北、雲南、湖南、重慶及四川在過去數年經濟大幅增長，固定資產投資大幅增加，帶動建築材料需求增加，包括水泥、熟料、混凝土及骨料。基礎設施建設投資的快速增長和穩定的房地產開發投資，共同為建材提供了強大的需求支撐，這將進一步推動整個中國的建材行業。因此，我們認為中國的建設行業增長仍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直接影響。

#### 中國政府政策

中國政府已實施可能影響我們業務的水泥及建設行業新政，而未來亦可能繼續如此。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中國政府過往已採納相關政策，旨在加速水泥行業整合、推動現代化及改善能源效率及環境友好。我們認為，以上政策導致了部分使用舊技術且無法符合新品質及環保標準的立窯設施關閉。此外，我們從提倡更高效生產及使用環保技術的政府獎勵計劃中受益。於2018年、2019年、2020年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獲得政府獎勵人民幣257.0百萬元、人民幣241.5百萬元、人民幣239.4百萬元及人民幣145.0百萬元。

中國政府已提出「一帶一路倡議」，相關的基礎設施建設項目預期將進一步促進中國西部地區的經濟發展。該倡議建議中國西部地區應加快內外部互聯渠道及區域中心的建設，改善基礎設施，並大力改善發展中及偏遠地區的對外交通條件。中國西部地區的持續發展預期將成為中國經濟發展的動力之一。因此，我們認為我們將從一帶一路倡議中受益。

### 產能

我們的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完成客戶訂單的能力，而後者則部分取決於我們的產能。產能利用率更高，令所生產各單位產品的邊際成本更低，從而可獲得更高的利潤率。截至2021年9月30日，我們於中國14個省市及六個外國國家擁有超過250家子公司或分公司，包括位於中國的43個裝備52條熟料生產線的綜合水泥生產工廠、13個獨立水泥研磨廠，63個混凝土配料廠及23個骨料生產廠。截至2021年9月30日，我們在中國以外的五個國家(即塔吉克斯坦、坦桑尼亞、柬埔寨、吉爾吉斯斯坦及烏茲別克斯坦)運營九個生產工廠，包括總共設有六條熟料生產線的六個綜合水泥生產廠，一個獨立水泥研磨廠，一個水泥包裝袋製造廠及一個混凝土攪拌站。截至2021年9月30日，我們的熟料整體BDP能力為每年約73.9百萬噸、水泥粉磨能力每年約114.8百萬噸(包括試運營能力)、混凝土產能每年約35.5百萬立方米及骨料產能每年約76.3百萬噸。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水泥產能由2018年12月31日的105.2百萬噸擴張至2021年9月30日的114.8百萬噸，BDP熟料產能由2018年12月31日的62.4百萬噸增至2021年9月30日的73.9百萬噸，骨料設計產能由2018年12月31日的25.0百萬噸增至2021年9月30日的76.3百萬噸，混凝土設計產能則由2018年12月31日的19.2百萬立方米增至2021年9月30日的33.6百萬立方米。詳情請參閱「業務－生產工廠」。我們未來亦計劃擴張生產設施及產能。我們相信，產能及產能利用率提升將推動未來增長。

### 煤電成本

我們的經營業績很大程度上受煤電成本影響。煤炭成本乃經營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煤炭價格尤其影響經營成本及經營業績。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煤炭成本分別為人民幣5,383.0百萬元、人民幣5,836.7百萬元、人民幣5,534.3百萬元、人民幣3,857.5百萬元及人民幣4,936.0百萬元。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

## 財務資料

個月，煤炭成本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成本的百分比分別為32.6%、31.4%、31.9%、31.7%及34.6%。我們的經營亦需要消耗大量電力。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電力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567.2百萬元、人民幣2,813.9百萬元、人民幣2,743.0百萬元、人民幣1,948.8百萬元及人民幣1,974.9百萬元，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成本的比例分別為15.6%、15.2%、15.8%、16.0%及13.9%。

### 生產原材料成本及供應

我們的經營業績亦受我們從第三方採購的生產原材料成本的影響，該等原材料主要包括石灰石、砂岩、石膏、粘土、粉煤灰及礦渣。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水泥、熟料及混凝土產品的主要原材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水泥</b>					
石灰石	323.3	472.5	433.7	298.5	327.9
砂石	194.9	240.0	245.4	171.1	153.5
鐵質原料	190.8	221.6	225.1	159.7	136.2
石膏	333.1	382.7	359.3	254.2	225.3
粉煤灰	86.4	98.7	83.3	59.2	57.9
水泥外加劑	255.1	315.9	299.8	207.0	232.6
爐渣	229.4	282.8	264.1	174.3	166.9
外購熟料	323.9	436.1	247.8	188.5	202.8
總計	1,937.0	2,450.3	2,158.5	1,512.5	1,503.1
<b>熟料</b>					
石灰石	16.8	22.8	36.1	24.8	34.3
砂石	10.0	10.9	20.2	14.1	16.2
鐵質原料	11.1	12.1	23.8	16.7	19.9
總計	37.9	45.8	80.1	55.6	70.4
<b>混凝土</b>					
水泥	386.4	467.4	434.6	280.3	394.7
沙子	198.0	345.1	365.5	239.3	404.6
石塊	218.8	297.8	292.3	190.8	340.7
粉煤灰	36.1	48.3	51.5	31.6	52.3
礦粉	56.9	72.3	69.9	45.2	66.2
其他	46.4	55.8	41.5	41.5	46.4
總計	942.6	1,286.7	1,255.3	823.8	1,301.8

## 財務資料

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生產原材料成本佔經營成本的百分比分別為21.2%、23.0%、21.3%、20.6%及20.8%。如果生產原材料成本增加，或者我們無法獲得足夠數量的石灰石，我們的經營成本可能會增加，從而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量也受到生產過程中所用材料能否保證供應的影響。由於石灰石乃生產水泥的主要生產原材料之一，我們生產水泥的能力取決於能否保證石灰石的供應。為滿足生產需求，我們的石灰石供應大多源自我們獲許可開挖的採石場。對於部分不可輕易觸達採石場的熟料及水泥生產線，我們亦向當地供應商採購石灰石。除石灰石以外的生產原材料，我們通常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我們通常自行生產熟料以滿足水泥要求。然而，過去我們則從外部採購熟料。

### 定價

下表載列我們主要產品於所示期間的平均售價明細。

每噸/立方米的 平均售價 <sup>(1)</sup>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相較			2019年 相較			2020年 相較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變動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變動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變動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水泥	340.0	356.8	5.0	356.8	331.1	(7.2)	333.9	317.9	(4.8)
熟料	282.9	287.1	1.5	287.1	282.9	(1.5)	276.4	297.2	7.5
混凝土	380.8	427.8	12.4	427.8	407.9	(4.6)	426.0	341.5	(19.8)
骨料	57.0	58.7	3.0	58.7	51.3	(12.6)	52.8	57.7	9.4

附註：

(1) 平均售價乃以各產品來自主營業務活動的經營收入除以各期間銷量計算。

我們主要產品的價格主要受經營所在地區的水泥及混凝土供需所影響。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水泥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噸人民幣340.0元、每噸人民幣356.8元、每噸人民幣331.1元、每噸人民幣333.9元及每噸人民幣317.9元。2018年至2019年，水泥產品價格上升，主要由於在中國政府政策推動下，部分使用舊技術且無法符合新品質及環保標準的立窯設施被關閉，導致中國水泥行業的總產能有所下降。於2020年，我們的水泥平均售價降至每噸人民幣331.1元，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整體經濟活動及市場需求減少所致。我們水泥的平均售價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再減少至每噸人民幣317.9元，乃主要由於建築行業對水泥的需求減少(主要受鋼鐵價格2021年上漲影響)。根據灼識諮詢，於2021年9月，鋼材價格指數同比增長48%。

由於鋼材成本佔原材料成本約40%，或佔建築業總營運成本的20%，故鋼材價格上漲對行業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導致市場對水泥的需求及平均售價均下跌。我們定期檢討定價策略，並根據銷售水平、個別產品的預期利潤率、競爭對手的價格及預期客戶需求等多個因素作出調整。

### 競爭

我們的銷售及經營業績亦受經營所在市場的競爭所影響。中國水泥、熟料、混凝土及骨料行業較為分散，競爭激烈。近年來，競爭對手數量因中國政府加強行業整合而減少。我們認為，此等規例導致了部分水泥製造商關門歇業。我們計劃倚靠領先的市場地位，把握整合趨勢來擴張客戶基礎，增加市場份額。然而，我們或須降低價格以抗衡競爭對手的定價政策。我們能否維持或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主要取決於我們憑藉領先的市場地位、品牌知名度、產品品質及經驗化管理而與對手競爭的能力。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已確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若干會計政策。部分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有關會計項目的複雜判斷。在各情況下，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期間可能出現變動的資料及財務數據作出判斷，以釐定該等項目。在審閱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時，閣下應考慮(i)我們的主要會計政策；(ii)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明朗因素；及(iii)所呈報業績對條件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我們於下文載列我們認為對我們非常重要或涉及編製財務報表所用最重要估計及判斷的會計政策。對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屬重要的重大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的詳情載於本上市文件附錄二、三及四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附註三以及附錄五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附註三。

## 財務資料

自2019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納財務部於2017年修訂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23號－金融資產轉移」、「企業會計準則第24號－套期會計」及「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自2020年1月1日起，我們採納財政部於2017年修訂的新收益準則。自2021年1月起，我們採納財政部於2018年修訂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

有關採納新會計政策的影響的詳情，請參閱本上市文件附錄三、四及五所載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 經營收入及其他收入(於2018年及2019年生效)

經營收入的金額乃根據於我們的正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釐定。收益乃按扣除銷售折扣及退貨的基準呈列。

當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流入我們，相關收入能夠可靠計量，並已滿足我們的下列活動的特定收入確認標準，即確認經營收入：

#### (1) 貨品銷售

我們從事水泥生產及銷售。當貨品及確認單據已交付；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我們並無保留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保留所售貨品的實際控制權；已收到相關代價或授權收取相關代價的文件；且能可靠計量相關成本時，即確認貨品銷售收入。

#### (2) 源於建設合約的收入

倘建設合約的結果能可靠估計，合約收益及成本乃以完工百分比法在資產負債表日確認。完工階段乃按截至報告期末已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各合約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

若以下條件均得以滿足，則建設合約的結果能可靠估計：(i) 合約總收益能可靠計量；(ii) 與合約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實體；(iii) 合約應佔之合約成本可明確辨別且能可靠計量；及(iv) 合約完工階段及完成合約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若建設合約的成果無法可靠估計，則合約收入只能就有可能收回的已產生合約成本的金額確認，而合約成本於產生期間以開支入賬處理。當產生的合約費用不可收回時，則立即確認為開支。當完成期數的不確定性停止時，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於合約期內參考完成期數確認。

**(3) 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於向客戶提供相關服務時按應計基準確認。

**(4) 源於使用建設—經營—移交(BOT)模式的公共基礎設施建造的收益**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因我們將基礎設施建造外包予其他方，而非本身提供建造服務，故無須確認建造服務收益。考慮到我們有權在若干經營期限內自使用基礎設施的一方收取費用，但可收取金額不確定，應按所產生的實際建築成本確認特許經營權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在特許經營期限內的經營階段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當公共基礎設施建造竣工時，我們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14號—收入確認與後續經營及服務有關的收入及開支。

**(5)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經營收入及其他收入(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

我們的經營收入主要來自銷售水泥、混凝土、熟料及骨料等建築材料。

我們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按照分攤至該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確認收入。履約義務是指我們向客戶轉讓可明確區分商品或服務的承諾。交易價格是指我們因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項以及我們預期將退還給客戶的款項。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屬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履約義務，我們按照履約進度，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益：(i) 客戶在我們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所帶來的經濟利益；(ii) 客戶能夠控制我們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iii) 我們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我們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否則，我們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收益。在判斷客戶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我們會考慮下列跡象：(i) 我們就該商品或服務享有現時收款權利；(ii) 我們已將該商品的實物轉移給客戶；(iii) 我們已將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或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客戶；及(iv) 客戶已接受該商品或服務。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指從政府無償取得貨幣性資產及非貨幣性資產。政府補助僅在我們能夠滿足補助隨附條件且收取補助時確認。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

### **(1)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判斷依據及會計處理方法**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指我們取得後用於購建或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壽命內系統性地於損益內攤銷。我們就相同類別的政府補助採用相同的呈列方式。

### **(2)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判斷依據及會計處理方法**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指除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以外的所有政府補助。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以後期間的相關開支或虧損的，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確認相關成本的期間計入損益；用於補償我們已經發生的相關開支或虧損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與我們的日常活動相關的政府補助，按照經濟業務實質，計入其他收入。與我們的日常活動無關的政府補助，計入非經營收入及開支。

我們收取的財政貼息於借款開支中扣除。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是指企業庫存現金以及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現金等價物是指我們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於編製現金流量表時，受限制銀行存款不被視為現金或現金等價物。

## 外幣交易和外幣報表折算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

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因該日的即期匯率與初始確認時或者前一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不同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當期損益確認，除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外幣專門借款的匯兌差額在資本化期間予以資本化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以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的記賬本位幣金額計量。

### (2)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

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海外經營業務的外幣財務報表按以下方法折算為人民幣報表：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負債類項目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項目按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收益表中的所有項目及反映利潤分配的項目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後資產類項目與負債類項目和股東權益類項目合計數的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並計入股東權益。

外幣現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現金流量，採用現金流量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額，作為調節項目，在現金流量表中以「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單獨列示。

年初餘額和上年比較數按照有關上年財務報表折算後的數額列示。

### 金融工具(於2018年生效)

在我們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的交易費用直接計入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對於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在交易日確認將收到的資產和為此將承擔的負債，或者在交易日終止確認已出售的資產。

### 金融工具(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

在我們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對於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在交易日確認將收到的資產和為此將承擔的負債，或者在交易日終止確認已出售的資產。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的交易費用直接計入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當我們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14號—收入初始確認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不考慮不超過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時，按照收入準則定義的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是以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扣除已償還的本金，加上或減去採用實際利率法將該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再扣除累計計提的損失準備(僅適用於金融資產)。

### 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

就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估值而言，經參考證監會於2017年5月發出的適用於聯交所上市公司董事的《有關董事在企業交易估值方面的責任指引》項下的指引(「指引」)，董事採用以下程序：(i)選定具備足夠知識的合

## 財務資料

資格人員並對難以釐定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估值；及(ii)在評估財務數據及假設(包括但不限於貼現率及適銷性折讓)時仔細考慮可獲得的資料。我們的董事認為，估值分析屬公平合理，且我們的財務報表經妥善編製。

在將本集團先前刊發的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歷史財務報表」)分別視為整體以就此形成意見時，申報會計師根據中國財政部發佈的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的規定對歷史財務報表執行審計工作。設計及執行的審計程序針對歷史財務報表的重大錯報風險，目的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基礎，其範圍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管理層在公允價值計量及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過程中所作會計估計的恰當性。申報會計師(同時也是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歷史財務報表整體分別發表無保留審計意見。

下表載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釐定，包括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 金融資產

項目	金融資產期末結餘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加權平均數)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債務工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為人民幣19.1百萬元	現金流量折算法	折現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為10%-18% <sup>(1)</sup>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其他股本工具投資	截至2019年及2020年 12月31日以及2021年 9月30日分別為人民 幣38.2百萬元、人民 幣33.8百萬元及人民 幣49.14百萬元	上市公司比較法	適銷性折讓	截至2019年及2020年 12月31日以及2021 年9月30日分別為 0.8、0.8及0.8 <sup>(2)</sup>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融資	截至2019年及2020年 12月31日以及2021年 9月30日分別為人民 幣1,308.8百萬元、人 民幣1,020.3百萬元及 人民幣526.4百萬元	現金流量折算法	折現率	截至2019年及2020年 12月31日以及2021 年9月30日分別為 1.5%、1.5%及1.5% <sup>(3)</sup>

## 財務資料

項目	金融資產期末結餘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加權平均數)
<b>金融負債</b>				
應付債券—優先股	截至2021年9月30日人 民幣131.9百萬元	二項式購股權 定價模式	無風險利率 預期波幅 每股普通股 經調整價格	0.965% <sup>(4)</sup> 47.49% <sup>(5)</sup> 1.0534 <sup>(6)</sup>

*附註：*

- (1) 在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折現率增加／減少10%將使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少人民幣1.7百萬元，或使可供出售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計量增加人民幣2.1百萬元。
- (2) 在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適銷性折讓增加／減少10%將使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9月30日其他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3.8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及人民幣4.9百萬元。
- (3) 在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折現率增加／減少10%將使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9月30日其他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分別減少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或使其他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分別增加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
- (4) 在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無風險利率增加／減少5%將使應付債券—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少／增加人民幣0.2百萬元。
- (5) 在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預期波幅增加／減少5%將使應付債券—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計量增加／減少人民幣0.07百萬元。
- (6) 在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每股普通股經調整價格增加／減少5%將使應付債券—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計量增加／減少人民幣6.6百萬元。

有關本集團按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計算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獨家保薦人已作以下盡職審查工作，包括但不限於(i)審閱上市文件附錄二、三、四及五所載財務報表的有關附註；(ii)與申報會計師就對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的審計或審閱工作進行討論，以了解(其中包括)申報會計師進行相關工作的資格以及申報會計師進行審計的流程與工作範圍的詳情(包括但不限於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有關因素及採納二項期權定價模式的理由)，並知悉申報會計師認同本公司對優先股公允價值釐定的方式；(iii)與本公司討論並審閱本公司有關投資金融資產及負債(尤其是優先股的定價方式)的內部政策；及(iv)與本公司進行討論，以了解本

公司有關評估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技術、假設、模型及程序的內部政策，且彼等就此認同申報會計師。經考慮董事及申報會計師所處理的工作，以及上述獨家保薦人的盡職審查工作後，概無任何事宜引起獨家保薦人注意可能導致獨家保薦人質疑董事所進行的估值分析。

## 存貨

### (1) 存貨分類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製品、製成品及零件。存貨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存貨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達致目前位置和狀態所產生的其他支出。

### (2) 發出存貨的計價方法

存貨發出時，採用加權平均法確定發出存貨的實際成本。

### (3) 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確定依據

於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當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提取存貨跌價準備。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在確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以取得的確鑿證據為基礎，同時考慮持有存貨的目的以及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

存貨跌價準備按存貨項目的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提取。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後，如以前導致存貨撇減至低於其成本的影響因素已經消失，使得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高於其成本，則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予以轉回，所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 (4) 存貨的盤存制度

存貨盤存制度為永續盤存制。

(5) 備件、輔料和周轉材料的攤銷方法

備件、輔料和周轉材料採用一次撇銷法進行攤銷。

應收款項融資

作為一間A股上市公司，我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於2017年3月31日修訂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財會[2017]7號），自2019年1月1日起初步應用了修訂後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經修訂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

在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方面，經修訂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要求金融資產基於其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企業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三大類別。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則將該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同時，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的，則該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長期待攤費用

長期待攤費用為已經發生但應於本期和以後各期(分攤期限在一年以上)負擔及攤銷的各項費用，包括礦山開發成本等。礦山開發成本是指在獲得採礦權後，為使礦山準備好開採而就基礎設施、開採準備及清除礦山上的碎屑和樹木、從礦石中去除非採礦原料和雜質產生的成本，並於產生期間予以資本化。長期待攤費用在預計受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 撥備

當與或有事項(未決訴訟或礦山恢復)相關的責任是我們承擔的現時責任，且履行該責任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以及該責任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確認撥備。

於資產負債表日，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關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數對撥備額進行確認。如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則以相關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最佳估計數確定撥備金額。

從資產負債表日起一年內需要支付的撥備金額列為流動負債。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13號—或有事項》第4條，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應當確認為負債撥備：(i)該義務是企業承擔的現時義務；(ii)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企業；以及(iii)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無形資產

### (1) 礦山開採權及復墾費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6號—無形資產(「**企業會計準則第6號**」)，企業擁有或者控制的沒有實物形態的可辨認非貨幣性資產源自合同性權利或其他法定權利，無論這些權利是否可以從企業或其他權利和義務中轉移或者分離，應確認為無形資產。我們擁有的沒有實物形態的礦山開採權准許我們在某一特定區域及期間內進行礦山開採活動，源自採礦權出讓合同指明的合同性權利，根據上述的企業會計準則第6號，符合確認為無形資產的標準。另外，復墾費源自我們根據具體國家及地區相關法律法規承擔的環境保護及生態修復義務，為我們獲得某些礦山開採權的法律強制性先決條件。因此，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6號，復墾費作為直接歸屬於使資產達到預定用途所發生的支出，其初始確認金額為礦山開採權無形資產的購買價款及相關稅費，相應的減值準備按照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13號—或有事項確定的現值計算計量。

## 財務資料

### (2) 無形資產按類別劃分的淨值

各類無形資產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9月30日的淨值分別載列如下：

類別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土地使用權	2,267	2,311	2,301	2,445
特許經營權	229	149	134	123
礦山開採權及復墾費	852	1,390	1,819	2,799
電腦軟件及其他	56	20	13	4
總計	<u>3,404</u>	<u>3,870</u>	<u>4,267</u>	<u>5,371</u>

### (3) 預計使用壽命

各類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及其估計的基準分別載列如下：

類別	預計使用壽命	估計基準
土地使用權	40-50年	各土地使用權的年限(在土地使用權證中規定)
特許經營權	10-20年	各特許經營權的年限(在服務特許協議中規定)
礦山開採權及復墾費	5-50年	各礦山開採權的年限(在礦山開採權證中規定)
電腦軟件及其他	5-10年	具體資產預計將使用的年限

### (4) 商譽減值

商譽源自企業合併。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9月30日，商譽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447.5百萬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69.6百萬元)、人民幣476.1百萬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91.0百萬元)、人民幣476.1百萬元(扣

## 財務資料

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91.0百萬元)及人民幣611.1百萬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91.0百萬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我們至少每年或在有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評估。為進行減值測試，我們將商譽分配至相關資產(或資產組)，比較相關資產(或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及其賬面價值。我們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確定包含商譽的相關資產(或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計算需要董事估計相關資產(或資產組)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及用於計算現值的合適的折現率。各重大資產組的估計可收回金額確定為高於其賬面價值，金額分別載列如下。

所收購子公司	相關資產組可回收金額 高於其賬面價值的盈餘(差額)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華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	476	123	119
柬埔寨卓雷丁水泥有限公司	187	98	85
華新金龍水泥(鄖縣)有限公司	233	238	147
華新水泥(鄂州)有限公司	166	(63)	不適用
		(全數減值)	(於2019年 全數減值)
Netnix Limited及其子公司	不適用	151	92
	(於2019年 收購)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董事未發現任何跡象表明事件或情況變動導致商譽減值，因此，我們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未進行商譽減值測試。

除分配至華新水泥(鄂州)有限公司的資產組別的商譽(已於2019年悉數減值)外，董事認為，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相應資產(或資產組別)出現相應減值。

## 財務資料

獲分配商譽的各相關資產(或資產組)的商譽減值測試使用的方法、主要假設及數據載列如下：

(i) 華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資產組

該商譽為於2013年收購華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而產生。華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計算釐定。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算以及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稅前折現率16%、16%及16%。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的其他主要假設載列於下表。董事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獲分配商譽的資產組的賬面價值超過相關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並釐定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與華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資產組相關的商譽均未發生減值。下表載列(i)計算華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資產組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使用的主要假設；及(ii)董事釐定的各項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對計算上述相應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影響：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sup>(1)</sup>	-2%至1%	減少1%	430
		減少2%	384
毛利率	32%至36%	減少1%	425
		減少2%	375
稅前折現率	16%	增加1%	415
		增加2%	363

附註：

- (1) 根據華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過往業績、現有能力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我們估計華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的銷售將在未來兩年達至高峰並逐步回落至正常水平，再於五年後維持穩定期，銷售增幅為0%。

## 財務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sup>(1)</sup>	-27%至0%	減少1%	115
		減少2%	106
毛利率	28%至33%	減少1%	86
		減少2%	48
稅前折現率	16%	增加1%	85
		增加2%	51

附註：

- (1) 我們已制定計劃，並決定於2020年終止華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的生產線，導致銷售於2020年及2021年分別大幅下跌12%及27%，隨後每年的銷售增幅維持於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11%至0%	減少1%	107
		減少2%	100
毛利率	28%至33%	減少1%	78
		減少2%	37
稅前折現率	16%	增加1%	79
		增加2%	43

## 財務資料

### (ii) 柬埔寨卓雷丁水泥有限公司資產組

該商譽為於2015年收購柬埔寨卓雷丁水泥有限公司而產生。柬埔寨卓雷丁水泥有限公司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計算釐定。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算以及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稅前折現率16%、18%及18%。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的其他主要假設載列於下表。董事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獲分配商譽的資產組的賬面價值超過相關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並釐定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與柬埔寨卓雷丁水泥有限公司資產組相關的商譽均未發生減值。下表載列(i)計算柬埔寨卓雷丁水泥有限公司資產組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使用的主要假設；及(ii)董事釐定的各項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對計算上述相應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影響：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sup>(1)</sup>	-2%至5%	減少1%	153
		減少2%	119
毛利率	37%至38%	減少1%	148
		減少2%	108
稅前折現率	16%	增加1%	134
		增加2%	88

## 財務資料

附註：

- (1) 根據柬埔寨卓雷丁水泥有限公司過往業績、現有能力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我們估計銷售將在未來兩三年達至高峰並逐步回落至正常水平，再於五年後維持穩定期，銷售增幅為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6%至1%	減少1%	91
		減少2%	84
毛利率	33%至36%	減少1%	60
		減少2%	22
稅前折現率	18%	增加1%	57
		增加2%	1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5%至10%	減少1%	60
		減少2%	53
毛利率	34%至37%	減少1%	52
		減少2%	19
稅前折現率	18%	增加1%	48
		增加2%	15

(iii) 華新金龍水泥(鄖縣)有限公司資產組

該商譽為於2011年收購華新金龍水泥(鄖縣)有限公司而產生。華新金龍水泥(鄖縣)有限公司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計算釐定。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算以及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稅前折現率16%、16%及16%。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的其他主要假設載列於下表。董事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獲分配商譽的資產組的賬面價值超過相關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並釐定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與華新金龍水泥(鄖縣)有限公司資產組相關的商譽均未發生減值。下表載列(i)計算華新金龍水泥(鄖縣)有限公司資產組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使用的主要假設；及(ii)董事釐定的各項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對計算上述相應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影響：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sup>(1)</sup>	-2%至1%	減少1%	203
		減少2%	174
毛利率	34%至38%	減少1%	199
		減少2%	166
稅前折現率	16%	增加1%	198
		增加2%	167

## 財務資料

附註：

- (1) 根據華新金龍水泥(鄭縣)有限公司過往業績、現有能力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管理層估計銷售將在未來兩三年達至高峰並逐步回落至正常水平，再於五年後維持穩定期，銷售增幅為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2%至0%	減少1%	232
		減少2%	223
毛利率	34%至38%	減少1%	202
		減少2%	166
稅前折現率	16%	增加1%	222
		增加2%	20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12%至4%	減少1%	140
		減少2%	135
毛利率	34%至40%	減少1%	118
		減少2%	88
稅前折現率	16%	增加1%	123
		增加2%	101

## 財務資料

### (iv) 華新水泥(鄂州)有限公司資產組

該商譽為於2013年收購華新水泥(鄂州)有限公司而產生，其後商譽於2019年全面減值。華新水泥(鄂州)有限公司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計算釐定。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算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稅前折現率16%。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的其他主要假設載列於下表。董事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獲分配商譽的資產組的賬面價值超過相關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並釐定截至2018年12月31日，與華新水泥(鄂州)有限公司資產組相關的商譽均未發生減值。下表載列(i)計算華新水泥(鄂州)有限公司資產組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使用的主要假設；及(ii)董事釐定的各項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對計算上述相應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影響：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sup>(1)</sup>	-1%至3%	減少1%	130
		減少2%	94
毛利率	19%至20%	減少1%	139
		減少2%	112
稅前折現率	16%	增加1%	156
		增加2%	146

附註：

- (1) 根據華新水泥(鄂州)有限公司過往業績、現有能力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我們估計銷售將在未來兩年達至高峰並逐步回落至正常水平，再於五年後維持穩定期，銷售增幅為0%。

## 財務資料

於2019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4%至1%
毛利率	9%至13%
稅前折現率	16%

### (v) *Netnix Limited* 及其子公司資產組

該商譽為於2019年收購Netnix Limited及其子公司而產生。Netnix Limited及其子公司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計算釐定。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預算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稅前折現率18%及18%。計算未來現金流量的其他主要假設載列於下表。董事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獲分配商譽的資產組的賬面價值超過相關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並釐定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與Netnix Limited及其子公司資產組相關的商譽均未發生減值。下表載列(i)計算Netnix Limited及其子公司資產組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使用的主要假設；及(ii)董事釐定的各項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對計算上述相應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影響：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0%至10%	減少1%	141
		減少2%	131
毛利率	46%至52%	減少1%	131
		減少2%	110
稅前折現率	18%	增加1%	111
		增加2%	75

## 財務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主要假設	基本數值	主要假設 的變動	相應資產組的 可收回金額 超過其賬面 價值的差額  (人民幣百萬元)
前五年的銷售增長率 <sup>(1)</sup>	1%至66%	減少1%	77
		減少2%	68
毛利率	40%至53%	減少1%	69
		減少2%	52
稅前折現率	18%	增加1%	59
		增加2%	35

附註：

- (1) 由於Netnix Limited的生產機器於2020年發生故障，且因受疫情影響而無法維修，導致2020年的銷售遠低於預期。隨著從疫情之中逐步恢復及完成機器維修，我們估計Netnix Limited的銷售於2021年增加66%並回復正常價值，並於2022年增加1%，隨後的銷售增幅維持於0%。

有關其他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的詳情，請參閱本上市文件附錄二、三及四所載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附註三以及附錄五所載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附註三。

### COVID-19疫情的影響

自2019年12月底起，COVID-19的爆發對全球經濟產生了重大不利影響。為此，中國政府實施強制檢疫、關閉工作場所及設施、限制人員旅行以及其他措施。有關措施已造成業務活動減少，繼而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及我們於2020年的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財務資料

於COVID-19疫情期間，尤其是於2020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業務主要受以下方面的影響：(i)我們的生產工廠於2020年2月及3月暫停營運平均31.1天。儘管COVID-19爆發後中國政府很快限制人員流動和物流，導致我們在獲取原材料方面面臨困難，我們積極與願意與我們合作的物流服務供應商合作，及審慎增加主要生產原材料的庫存水平，以確保穩定生產經營。因此，臨時難以取得原材料的情況並無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及(ii)市場上大量建築項目停滯對我們建築材料的生產及銷售產生不利影響，導致售價和銷量下跌。例如，已售水泥數量由2019年的74.2百萬噸減少3.8%至2020年的71.4百萬噸，我們的水泥產品平均售價由2019年每噸人民幣356.8元減少至2020年每噸人民幣331.1元。我們的骨料產品平均售價由2019年每噸人民幣58.7元減少至2020年每噸人民幣51.3元，導致我們骨料分部的毛利率由2019年的64.8%下跌至2020年的62.6%。

我們積極採取應對措施，以降低COVID-19疫情對我們營運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靈活居家辦公室及為僱員採購疫情防控物資。自2021年7月下旬以來，COVID-19的delta變體病毒已在中國多個省份再次出現。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絕大部分城市已放寬或取消國內旅行限制，並恢復正常的社會活動、工作及生產。自2021年7月下旬起，由於COVID-19疫情反彈，我們其中一家水泥生產設施暫停生產約22天，其中一家混凝土攪拌站暫停生產約23天，以及我們於武穴的骨料項目施工延期約兩個月。疫情反彈並未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展望未來，COVID-19疫情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請參閱「風險因素—COVID-19疫情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財務資料

### 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金額	佔經營 收入比例	金額	佔經營 收入比例	金額	佔經營 收入比例	金額	佔經營 收入比例	金額	佔經營 收入比例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未經審核)									
經營收入	27,466.0	100.0	31,439.2	100.0	29,356.5	100.0	20,411.7	100.0	22,453.9	100.0
減：經營成本	16,575.2	60.3	18,625.3	59.2	17,440.2	59.4	12,180.1	59.7	14,260.6	63.5
毛利	10,890.8	39.7	12,813.9	40.8	11,916.3	40.6	8,231.6	40.3	8,193.3	36.5
減：稅金及附加	500.2	1.8	530.0	1.7	510.4	1.7	333.8	1.6	438.8	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01.8	6.2	2,048.5	6.5	2,022.7	6.9	1,384.0	6.8	1,602.7	7.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36.8	4.9	1,558.5	5.0	1,587.2	5.4	1,073.4	5.3	1,141.5	5.0
上市開支	-	-	-	-	17.5	0.1	3.6	0.1	2.0	0.1
研發開支	10.8	0.0	37.3	0.1	56.0	0.2	16.4	0.1	29.1	0.1
財務開支	465.6	1.7	208.2	0.7	305.7	1.0	145.9	0.7	119.1	0.5
包括：利息開支	451.2	1.6	246.1	0.8	200.6	0.7	139.8	0.7	191.4	0.9
利息收入	37.9	0.1	62.4	0.2	63.8	0.2	46.4	0.2	98.9	0.4
加：其他收入	257.0	0.9	241.5	0.8	239.4	0.8	171.5	0.8	145.0	0.6
投資收入	83.5	0.3	108.5	0.3	118.6	0.4	113.5	0.6	32.5	0.1
包括：投資聯營 企業及合 營企業所 得收入	71.7	0.3	107.9	0.3	77.0	0.3	71.2	0.3	14.4	0.1
公平值變動收益/ (虧損)	3.6	0.0	5.3	0.0	2.4	0.0	(6.4)	(0.0)	(22.0)	(0.1)
信貸減值虧損	-	-	(21.3)	(0.1)	(14.0)	(0.0)	(26.2)	(0.1)	(23.9)	(0.1)
資產減值虧損	(67.1)	(0.2)	(210.4)	(0.7)	(78.2)	(0.3)	(12.5)	(0.1)	(23.7)	(0.1)
資產處置收益/ (虧損)	17.6	0.1	188.9	0.6	14.0	0.0	10.1	0.0	(1.8)	(0.0)
經營利潤	7,170.2	26.1	8,744.0	27.8	7,698.9	26.2	5,524.5	27.1	4,966.1	22.1
加：非經營收入	20.7	0.1	76.0	0.2	65.3	0.2	20.2	0.1	24.0	0.1
減：非經營開支	59.8	0.2	103.8	0.3	100.6	0.3	59.1	0.3	50.3	0.2
除稅前利潤	7,131.1	26.0	8,716.1	27.7	7,663.6	26.1	5,485.6	26.9	4,939.8	22.0
減：所得稅開支	1,425.6	5.2	1,695.3	5.4	1,490.1	5.1	1,055.0	5.2	1,045.4	4.7
淨利潤	5,705.5	20.8	7,020.8	22.3	6,173.6	21.0	4,430.6	21.7	3,894.4	17.3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5,181.4	18.9	6,342.3	20.2	5,630.6	19.2	4,024.5	19.7	3,563.3	15.9
非控股權益	524.0	1.9	678.5	2.2	543.0	1.8	406.2	2.0	331.1	1.5

## 財務資料

### 指定收益表項目概述

#### 經營收入

我們的經營收入包括源自主營業務活動及非主營業務活動的經營收入。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來源劃分的經營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主營業務活動	27,322.9	31,253.6	29,151.5	20,289.3	22,304.5
非主營業務活動	143.2	185.6	205.0	122.4	149.4
合計	27,466.0	31,439.2	29,356.5	20,411.7	22,453.9

我們源自主營業務活動的經營收入主要包括我們的核心業務分部產生的收入，即(i)水泥；(ii)熟料；(iii)混凝土；(iv)骨料；及(v)其他配套業務，主要包括環保業務、水泥基建築材料業務、裝備製造業務及EPC工程業務。源自非主營業務活動的經營收入主要指銷售材料所得經營收入、租金收入及其他。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期間，我們非主營業務活動的收入指總收入的次要部分，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止九個月分別佔比為0.5%、0.6%、0.7%、0.6%及0.7%。

我們的經營收入由2018年人民幣27,466.0百萬元增至2019年人民幣31,439.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水泥產品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我們的經營收入由2019年的人人民幣31,439.2百萬元降至截至2020年的人人民幣29,356.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水泥產品銷量及平均售價下降。我們的經營收入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人民幣20,411.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人民幣22,453.9百萬元，主要是我們的熟料、混凝土及骨料業務收入增加。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收入		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收入		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收入		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收入		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收入	
	金額	的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水泥	23,106.7	84.6	26,472.2	84.7	23,632.1	81.1	16,518.9	81.4	16,694.3	74.8
熟料	777.6	2.8	787.2	2.5	1,312.8	4.5	909.1	4.5	1,206.4	5.4
混凝土	1,354.7	5.0	1,810.7	5.8	1,879.6	6.4	1,226.9	6.0	1,975.1	8.9
骨料	827.0	3.0	1,033.2	3.3	1,183.1	4.1	793.5	3.9	1,470.1	6.6
其他	1,257.0	4.6	1,150.4	3.7	1,143.9	3.9	840.9	4.2	958.6	4.3
合計	<u>27,322.9</u>	<u>100.0</u>	<u>31,253.6</u>	<u>100.0</u>	<u>29,151.5</u>	<u>100.0</u>	<u>20,289.3</u>	<u>100.0</u>	<u>22,304.5</u>	<u>100.0</u>

我們的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收入大多由水泥、熟料、混凝土及骨料產品的銷售貢獻，於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合計分別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收入總額約95.4%、96.3%、96.1%及95.7%。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水泥、熟料、混凝土及骨料銷量及平均售價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平均售價	
	銷量	(每噸/	銷量	(每噸/	銷量	(每噸/	銷量	(每噸/	銷量	(每噸/
(百萬噸/	立方米	(百萬噸/	立方米	(百萬噸/	立方米	(百萬噸/	立方米	(百萬噸/	立方米	
立方米)	人民幣元)	立方米)	人民幣元)	立方米)	人民幣元)	立方米)	人民幣元)	立方米)	人民幣元)	
水泥	68.0	340.0	74.2	356.8	71.4	331.1	49.5	333.9	52.5	317.9
熟料	2.7	282.9	2.7	287.1	4.6	282.9	3.3	276.4	4.1	297.2
混凝土	3.6	380.8	4.2	427.8	4.6	407.9	2.9	426.0	5.8	341.5
骨料	14.8	57.0	17.6	58.7	23.1	51.3	15.0	52.8	25.5	57.7

## 財務資料

### 經營成本

經營成本由主營業務活動及非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成本組成。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來源劃分的經營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主營業務活動	16,503.9	18,564.5	17,358.5	12,142.3	14,199.6
非主營業務活動	71.3	60.8	81.8	37.8	61.0
合計	16,575.2	18,625.3	17,440.2	12,180.1	14,260.6

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6,575.2百萬元、人民幣18,625.3百萬元、人民幣17,440.2百萬元及人民幣14,260.6百萬元，分別佔經營收入約60.3%、59.2%、59.4%及63.5%。

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成本包括生產原材料、煤電、折舊、員工成本及其他成本。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生產原材料成本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成本的比例分別為21.3%、23.0%、21.4%、20.6%及20.8%。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煤炭成本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成本的比例分別為32.6%、31.4%、31.9%、31.7%及34.6%。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電力成本佔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成本的比例分別為15.6%、15.2%、15.8%、16.0%及13.8%。我們預期，燃料、能源及生產原材料仍將佔據經營成本重大比例。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經營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生產原材料	3,509.6	4,274.8	3,722.2	2,506.1	2,961.6
燃料及能源	7,950.2	8,650.7	8,277.3	5,806.3	6,910.9
— 煤炭	5,383.0	5,836.7	5,534.3	3,857.5	4,936.0
— 電力	2,567.2	2,814.0	2,743.0	1,948.8	1,974.9
折舊	1,422.9	1,579.6	1,567.6	1,194.8	1,413.9
員工及其他	3,692.5	4,120.2	3,873.1	2,672.9	2,974.2
合計	<u>16,575.2</u>	<u>18,625.3</u>	<u>17,440.2</u>	<u>12,180.1</u>	<u>14,260.6</u>

燃料及能源為經營成本最大組成部分。燃料及能源成本由2019年至2020年下降，主要因為在COVID-19疫情期間曾臨時暫停生產及煤炭平均採購價下降。我們的燃料及能源成本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806.3百萬元增加19.0%至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6,910.9百萬元，主要因煤炭的銷量及平均採購價上升。

## 財務資料

我們的經營業績亦受我們從第三方採購的生產原材料成本的影響，該等原材料主要包括石灰石、砂岩、石膏、粘土、粉煤灰及礦渣。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水泥、熟料及混凝土產品的主要原材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水泥</b>					
石灰石	323.3	472.5	433.7	298.5	327.9
砂石	194.9	240.0	245.4	171.1	153.5
鐵質原料	190.8	221.6	225.1	159.7	136.2
石膏	333.1	382.7	359.3	254.2	225.3
粉煤灰	86.4	98.7	83.3	59.2	57.9
水泥外加劑	255.1	315.9	299.8	207.0	232.6
爐渣	229.4	282.8	264.1	174.3	166.9
外購熟料	323.9	436.1	247.8	188.5	202.8
總計	1,937.0	2,450.3	2,158.5	1,512.5	1,503.1
<b>熟料</b>					
石灰石	16.8	22.8	36.1	24.8	34.3
砂石	10.0	10.9	20.2	14.1	16.2
鐵質原料	11.1	12.1	23.8	16.7	19.9
總計	37.9	45.8	80.1	55.6	70.4
<b>混凝土</b>					
水泥	386.4	467.4	434.6	280.3	394.7
沙子	198.0	345.1	365.5	239.3	404.6
石塊	218.8	297.8	292.3	190.8	340.7
粉煤灰	36.1	48.3	51.5	31.6	52.3
礦粉	56.9	72.3	69.9	45.2	66.2
其他	46.4	55.8	41.5	41.5	46.4
總計	942.6	1,286.7	1,255.3	823.8	1,301.8

## 財務資料

由於生產原材料、燃料及能源為我們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以下敏感度分析闡述生產原材料、燃料及能源的成本的假設波動對往績記錄期間除稅前利潤的影響。生產原材料、燃料及能源的成本的波幅假設為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波動(+/-5%)					
煤炭	269.2	291.8	276.7	192.9	246.8
電力	128.4	140.7	137.2	97.4	98.7

為應對煤炭價格的不確定性，我們已實行綜合政策，包括(i)集中採購以獲得優惠價格；(ii)緊密追蹤煤炭市場價格並制定本集團內部的短期採購策略；(iii)與供應商維持良好溝通並磋商現貨價格及長期協議價格；(iv)於適當時候從國際煤炭市場進口；及(v)拓展替代資源以減少煤炭使用。

鑒於電力價格波動不定，我們已調整生產計劃以於高峰期間錯開生產並於價格普遍較低的低峰期間進行生產。此外，我們通過餘熱回收進行發電以減少購電的使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主營業務活動經營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水泥	13,677.3	15,459.1	14,012.7	9,843.6	10,866.9
熟料	542.9	551.2	902.6	630.9	920.8
混凝土	1,035.8	1,388.3	1,352.6	885.6	1,415.7
骨料	299.1	364.1	442.6	284.1	514.9
其他	949.0	801.8	648.0	498.1	481.3
合計	16,503.9	18,564.5	17,358.5	12,142.3	14,199.6

## 財務資料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即經營收入減經營成本。毛利率則以毛利除以經營收入。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各主營業務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水泥	9,429.4	40.8	11,013.0	41.6	9,619.4	40.7	6,675.2	40.4	5,827.4	34.9
熟料	234.7	30.2	236.0	30.0	410.2	31.2	278.2	30.6	285.6	23.7
混凝土	318.9	23.5	422.3	23.3	527.0	28.0	341.3	27.8	559.4	28.3
骨料	527.9	63.8	669.1	64.8	740.6	62.6	509.4	64.2	954.7	64.9
其他	308.0	24.5	348.6	30.3	495.9	43.4	342.8	40.8	477.3	49.8
總/平均年度利潤	<u>10,819.0</u>	<u>39.6</u>	<u>12,689.1</u>	<u>40.6</u>	<u>11,793.0</u>	<u>40.5</u>	<u>8,146.9</u>	<u>40.2</u>	<u>8,105.1</u>	<u>36.3</u>

## 財務資料

### 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i)資源稅；(ii)城市維護建設稅；(iii)環保稅；(iv)教育費附加；(v)土地使用稅；(vi)房產稅；及(vii)其他。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税金及附加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資源稅	129.2	138.2	189.8	115.7	198.0
城市維護建設稅	96.7	89.7	75.5	52.4	45.3
環保稅	78.7	87.8	81.4	55.0	60.2
教育費附加	55.9	52.8	42.9	29.5	25.9
土地使用稅	51.3	47.4	40.7	27.6	43.1
房產稅	32.4	37.4	28.5	19.1	28.6
其他	56.0	76.7	51.6	34.5	37.6
合計	500.2	530.0	510.4	333.8	438.8

## 財務資料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交通費、運輸費及外包員工費；(ii)包裝材料成本；(iii)員工成本；(iv)電費；(v)折舊及攤銷開支；(vi)業務招待費；(vii)差旅開支；(viii)租金費用；(ix)維修開支；及(x)其他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交通費、運輸費					
及外包員工費	482.4	586.3	595.0	468.6	617.8
包裝材料成本	478.2	603.7	641.8	394.7	366.9
員工成本	366.0	440.1	375.0	251.3	318.3
電費	72.2	80.1	81.4	58.8	59.9
折舊及攤銷開支	69.2	69.7	77.3	56.8	65.3
業務招待費	46.5	44.9	39.3	23.4	30.5
差旅開支	44.8	40.4	34.1	21.3	25.2
租金開支	15.1	17.4	10.5	7.7	10.2
維修開支	42.8	65.5	40.6	23.5	21.9
其他	84.6	100.3	127.6	77.9	86.7
合計	1,701.8	2,048.5	2,022.7	1,384.0	1,602.7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ii)折舊及攤銷開支；(iii)業務招待費；(iv)差旅開支；(v)辦公及會議費；(vi)外包員工費；(vii)諮詢費及審計費；(viii)租金費用；(ix)水電費；(x)財產保險費；(xi)環保費；(xii)通訊費；及(xiii)其他。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731.2	911.4	909.6	617.0	656.7
折舊及攤銷開支	111.7	122.1	167.7	134.4	137.0
業務招待費	58.4	62.8	60.7	33.3	43.4
差旅開支	43.6	50.1	40.9	25.4	30.0
辦公及會議費	43.3	48.5	43.4	29.8	26.1
外包員工費	37.2	36.9	39.7	29.7	30.4
諮詢費及審計費	36.9	59.9	79.3	53.0	35.6
租金開支	30.6	31.4	32.4	—	—
水電費	19.2	18.4	18.9	15.1	12.4
財產保險費	14.8	12.7	13.6	8.6	11.8
環保費	12.7	23.4	16.5	5.2	16.1
通訊費	7.1	6.2	6.9	8.7	8.2
其他	190.1	174.7	157.7	113.3	134.0
合計	<u>1,336.8</u>	<u>1,558.5</u>	<u>1,587.2</u>	<u>1,073.4</u>	<u>1,141.5</u>

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336.8百萬元、人民幣1,558.5百萬元、人民幣1,587.2百萬元、人民幣1,073.4百萬元及人民幣1,141.5百萬元。

##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產生的諮詢費及審計費分別為人民幣36.9百萬元、人民幣59.9百萬元、人民幣79.3百萬元、人民幣53.0百萬元及人民幣35.6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諮詢費及審計費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綜合服務費	6.4	6.4	6.4	4.8	4.8
技術服務費	7.8	8.5	–	–	–
審計費	7.5	6.0	7.9	5.2	4.2
稅務諮詢費	1.0	3.2	5.0	4.8	1.7
融資顧問費	–	–	9.7	8.8	1.2
盡職審查費	–	14.4	5.6	4.6	9.5
法律服務費	0.4	0.5	0.5	0.2	2.0
IT服務費	3.9	6.9	9.6	4.5	4.9
工程費	3.2	2.2	8.7	3.1	4.3
人力資源服務費	2.6	4.6	4.2	2.2	0.8
證明費	3.8	5.5	6.7	4.3	2.1
其他	0.3	1.7	15.0	10.5	0.1
合計	36.9	59.9	79.3	53.0	35.6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綜合服務費，主要就企業公共關係和社區管理的綜合管理服務支付予華新集團。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此外，我們就技術服務，主要為管理、生產技術和建材行業知識的諮詢服務產生費用。我們的技術服務費從2018年的人民幣7.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8.5百萬元，主要是因為匯率變動。我們的技術服務費於2020年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進一步下降至零，乃由於我們停止了此類服務的採購。

###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及其他費用。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上市開支分別為零、零、人民幣17.5百萬元、人民幣3.6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

##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我們研發人員的員工成本以及新材料及其他生產技術的研發投資。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8百萬元、人民幣37.3百萬元、人民幣56.0百萬元、人民幣16.4百萬元及人民幣29.1百萬元。

## 財務開支

財務開支主要包括利息開支及外匯虧損。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財務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65.6百萬元、人民幣208.2百萬元、人民幣305.7百萬元及人民幣119.1百萬元。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資源綜合利用稅退稅、遞延收入攤銷及政府補助。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57.0百萬元、人民幣241.5百萬元、人民幣239.4百萬元及人民幣145.0百萬元。

## 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主要包括以成本及權益法入賬的長期股權投資收入、處置子公司的投資收入、處置以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可供出售及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於持有期的投資收入、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於持有期的股息收入以及其他收入。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投資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3.5百萬元、人民幣108.5百萬元、人民幣118.6百萬元及人民幣32.5百萬元。

## 信貸減值虧損

信貸減值虧損主要包括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2019年、2020年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信貸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1.3百萬元、人民幣14.0百萬元及人民幣23.9百萬元。我們於2018年未錄得信貸減值虧損或收益，原因是我們於2018年於資產減值虧損中確認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在我們應用新會計準則後，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信貸減值虧損項下確認。

### 資產減值虧損

資產減值虧損主要包括壞賬虧損、存貨減值虧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虧損、固定資產虧損、在建工程減值、無形資產減值、商譽減值及其他。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67.1百萬元、人民幣210.4百萬元、人民幣78.2百萬元及人民幣23.7百萬元。

### 資產退廢收益／(虧損)

資產退廢收益／(虧損)主要指處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我們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錄得資產處置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7.6百萬元、人民幣188.9百萬元及人民幣14.0百萬元，而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資產處置虧損人民幣1.8百萬元。

### 非經營收入

非經營收入主要指處置非流動資產及政府補助所得總收益。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非經營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0.7百萬元、人民幣76.0百萬元、人民幣65.3百萬元及人民幣24.0百萬元。

### 非經營開支

非經營開支主要指處置非流動資產虧損總額及捐贈。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非經營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9.8百萬元、人民幣103.8百萬元、人民幣100.6百萬元及人民幣50.2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425.6百萬元、人民幣1,695.3百萬元、人民幣1,490.1百萬元及人民幣1,045.4百萬元。於2018年、2019年、2020年以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同期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0.0%、19.5%、19.4%及21.2%。受應課稅收入水平變動及子公司的不同稅率引致部分稅務影響所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實際稅率隨之波動。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已整合兩個先前適用於中國外資及內資企業的稅收制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外資及內資企業均實施統一的企業所得稅率25%。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被認證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的部分子公司可享受優惠所得稅率15%。位於中國西部開發區的部分子公司，作為生產型企業，符合資格在2011年至2020年享受所得稅率15%及在2021年至2030年享受所得稅率15%。同時，部分海外子公司可根據當地規例及政策適用優惠稅率。

## 經營業績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相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經營收入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2,453.9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0,41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42.2百萬元或約10.0%。有關增加主要乃由於熟料、混凝土及骨料分部經營收入增加所致。

### 水泥業務經營收入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水泥業務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6,694.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6,518.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5.4百萬元或約1.1%，主要反映COVID-19 疫情導致2020年的比較基數相對低，且主要因市場復甦緩慢令水泥平均售價下跌所抵銷。

### 熟料業務經營收入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熟料業務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206.4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09.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7.3百萬元或約32.7%。有關增加主要由於熟料銷量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3百萬噸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1百萬噸所致，乃主要由於我們的熟料新生產廠投產，故我們的產能擴大。

### 混凝土業務經營收入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混凝土業務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975.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26.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48.2百萬元或約61.0%。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混凝土的銷量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9百萬立方米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8百萬立方米，主要因我們改善生產流程以降低經營成本、戰略性地擴大展能並調整混凝土業務的定價政策。

### 骨料業務經營收入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骨料業務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470.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9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76.6百萬元或約85.3%。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骨料產品的銷售及平均售價增加所致。骨料產品銷量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5.0百萬噸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財務資料

的25.5百萬噸，乃主要由於我們的產能擴大。骨料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噸人民幣52.8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噸人民幣57.7元。平均售價上升主要因為骨料市場求過於供，因製造商受近期推行力度更強的環保政策所影響。

### 其他業務經營收入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其他業務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958.6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40.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7.7百萬元或約14.0%，主要由於環保及裝備製造業務擴充所致。

### 經營成本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成本為人民幣14,260.6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180.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80.5百萬元或約17.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主要產品銷量增加；及(ii)煤炭價格上漲。

###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8,146.9百萬元及人民幣8,105.1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於同期由40.3%減少至36.5%，主要由於水泥及熟料的毛利率下降所致，部分被我們其他業務的毛利率增加所抵銷。

水泥分部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5,827.4百萬元，相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675.2百萬元保持相對穩定。水泥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0.4%降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4.9%，主要乃由於煤炭價格上漲導致生產成本單價持續增加。

熟料分部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78.2百萬元增加2.7%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85.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熟料銷量及平均售價增加。熟料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0.6%降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3.7%，主要由於生產成本單價增加。

混凝土分部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41.3百萬元增加63.9%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59.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混凝土業務的銷量增加。混凝土分部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率為28.3%，相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7.8%保持相對穩定，因我們改善我們的生產

過程以降低經營成本，以及調整我們混凝土業務的定價政策，部分被生產成本上升所抵銷。

骨料分部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09.4百萬元增加87.5%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55.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受骨料銷量增加所推動。骨料分部於同期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64.2%及65.0%。

我們其他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42.8百萬元大幅增加39.2%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77.3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我們環保業務的經營收入增加所致。同期，我們其他業務的毛利率由40.8%增加至49.8%，乃主要由於我們環保業務的服務費率增加所致。

### 税金及附加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税金及附加為人民幣438.8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3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5.0百萬元或約31.5%，主要由於資源稅所致，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602.7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384.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8.7百萬元或約15.8%，主要由於(i)交通及運輸開支因我們的主要產品(尤其是混凝土產品)的銷售額增長而增加；及(ii)工資上漲。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141.5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73.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8.1百萬元或約6.3%，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業務招待成本增加，乃因大部分針對COVID-19疫情的防控措施放寬後，恢復業務活動及差旅而產生。

### 研發開支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研發開支為人民幣29.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7百萬元或約77.4%，因我們擴大研發團隊。

### 財務開支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財務開支為人民幣119.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45.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6.8百萬元或約18.4%，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及匯兌虧損減少。

### 其他收入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45.0百萬元，相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71.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6.5百萬元或約15.5%，主要因我們收取華西地區的退稅減少。

### 投資收入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投資收入為人民幣32.5百萬元，相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3.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1.0百萬元或約71.4%，主要因為我們在西藏日喀則的聯營企業的毛利減少。

### 信貸減值虧損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信貸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3.9百萬元，相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2百萬元維持相對穩定。

### 資產減值虧損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資產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3.7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2百萬元或約89.6%，主要因粉磨站的減值虧損所致。

### 資產退廢收益／(虧損)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資產退廢虧損為人民幣1.8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為資產退廢收益人民幣10.1百萬元，主要由於2020年一次性出售大型設備所致。

### 非經營收入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非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4.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0.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8百萬元或約18.8%，主要由於出售固定資產收益所致。

### 非經營開支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非經營開支為人民幣50.2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9.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0百萬元或約15.2%，主要由於捐款及就COVID-19疫情採購口罩及消毒劑減少所致。

### 所得稅前利潤

綜上所致，我們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4,939.8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485.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45.8百萬元或約9.9%。

###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所得稅開支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055.0百萬元及人民幣1,045.4百萬元，與毛利相符。

### 期內淨利潤

綜上所致，我們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期內淨利潤為人民幣3,894.4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430.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36.2百萬元或約12.1%。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經營收入

於2020年，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9,356.5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31,439.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82.7百萬元或約6.6%。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水泥分部的經營收入減少所致，儘管我們錄得混凝土、熟料及骨料業務的經營收入有所增加。

#### 水泥業務經營收入

於2020年，水泥業務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3,632.1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26,472.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840.1百萬元或約10.7%。有關減少主要乃由於水泥產品的銷量及平均售價同告下降所致。水泥銷量由2019年的74.2百萬噸減少3.8%至2020年的71.4百萬噸。水泥產品平均售價由2019年的每噸人民幣356.8元減少至2020年的每噸人民幣331.1元，主要因在COVID-19疫情下社會及經濟活動均減少，包括大部分建築項目停滯。

#### 熟料業務經營收入

於2020年，熟料業務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312.8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787.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25.6百萬元或約66.8%。我們的熟料銷量由2019年的2.7百萬噸增加至2020年的4.6百萬噸，主要因為(i)我們的新生產設施投產提高我們的產能；及(ii)我們因應市場價格變動而出售更多我們所生產的熟料。

#### 混凝土業務經營收入

於2020年，由於銷量上升，混凝土業務的經營收入由2019年人民幣1,810.7百萬元微增至人民幣1,879.6百萬元。

#### 骨料業務經營收入

於2020年，骨料業務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183.1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033.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0.0百萬元或約14.5%。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骨料銷量由2019年的17.6百萬噸增加31.0%至2020年的23.1百萬噸所致，乃主要由於我們有策略地擴充我們的骨料產能。

#### 其他業務經營收入

於2020年，其他業務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143.9百萬元，相較2019年的人民幣1,150.4百萬元維持相對穩定。

#### 經營成本

於2020年，經營成本為人民幣17,440.2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8,625.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85.1百萬元或約6.4%。有關減少整體與經營收入的減少相符。我們的混凝土經營成本由2019年的人民幣1,388.3百萬元略微減至2020年的人民幣1,352.6百萬元，而混凝土銷量由2019年的4.2百萬立方米增至2020年的4.6百萬立方米，主要是由於我們採取了混凝土一體化生產的策略，根據該策略，我們使用自身生產的骨料及水泥作為原材料進行混凝土生產。

#### 毛利及毛利率

於2020年，毛利為人民幣11,916.3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2,813.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97.6百萬元或約7.0%，主要因為水泥業務的經營收入下降。於2020年，毛利率為40.6%，相較2019年的40.8%維持相對穩定。

## 財務資料

水泥分部的毛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11,013.0百萬元減少12.7%至2020年的人民幣9,619.4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水泥產品的銷量減少及平均售價下降，令水泥業務的經營收入減少。水泥分部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2019年為41.6%而2020年為40.7%。

熟料分部的毛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236.0百萬元增加73.8%至2020年的人民幣410.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受熟料銷量增加所推動。熟料分部的毛利率相對穩定，2020年及2019年分別為31.2%及30.0%。

混凝土分部的毛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422.3百萬元增加24.8%至2020年的人民幣527.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混凝土業務的經營收入增加。混凝土分部的毛利率由2019年的23.3%升至2020年的28.0%，主要乃由於作為混凝土業務的主要材料的水泥產品的價格下降所致。

骨料分部的毛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669.1百萬元增加10.7%至2020年的人民幣740.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受骨料銷量增加所推動，骨料業務的經營收入增加。骨料分部的毛利率由2019年的64.8%降至2020年的62.6%，主要乃由於我們骨料產品的平均售價因COVID-19疫情而下降所致。

我們其他業務的毛利由2019年的人民幣348.6百萬元增加42.3%至2020年的人民幣495.9百萬元。我們其他業務的毛利率由2019年的30.3%增加至2020年的43.4%，主要因銷售礦渣及EPC工程業務的經營成本減低。

### 税金及附加

於2020年，税金及附加為人民幣510.4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530.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9.6百萬元或約3.7%，主要由於經營收入減少及與房地產和土地增值稅相關的稅務優惠待遇，以及地方政府為應對COVID-19疫情所頒佈的支持性監管政策令税金及附加付款減少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2020年，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022.7百萬元，相較2019年的人民幣2,048.5百萬元維持穩定。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2020年，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587.2百萬元，相較2019年的人民幣1,558.5百萬元保持穩定。我們的諮詢及審計開支由2019年的人民幣59.9百萬元增至2020年的人民幣79.3百萬元，主要包括發行外債以及海外併購產生的諮詢費。

### 研發開支

於2020年，研發開支為人民幣56.0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37.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7百萬元或約50.0%，主要由於我們增加研發人員及工資上漲所致。

### 財務開支

於2020年，財務開支為人民幣305.7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208.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7.6百萬元或約46.9%，主要由於匯兌虧損增加所致。

### 其他收入

於2020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39.4百萬元，相較2019年的人民幣241.5百萬元維持相對穩定。

### 投資收入

於2020年，投資收入為人民幣118.6百萬元，相較2019年的人民幣108.5百萬元維持相對穩定。

### 信貸減值虧損

於2020年，信貸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4.0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21.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3百萬元或約34.3%，主要由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5.9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減少所致。

### 資產減值虧損

於2020年，資產減值虧損為人民幣78.2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210.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2.2百萬元或約62.8%，主要由於固定資產減值虧損減少所致。

### 資產退廢收益

於2020年，資產退廢收益為人民幣14.0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88.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74.8百萬元或約92.6%，主要由於2019年出售位於南通的子公司的資產所致。

### 非經營收入

於2020年，非經營收入為人民幣65.3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76.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7百萬元或約14.1%，因為2019年處置過時水泥生產設施的收益增加。

### 非經營開支

於2020年，非經營開支為人民幣100.6百萬元，相比2019年的人民幣103.8百萬元而言相對穩定。

### 除所得稅前利潤

綜上所致，我們於2020年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7,663.6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8,716.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52.5百萬元或約12.1%。

### 所得稅開支

於2020年，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490.1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1,695.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5.2百萬元或約12.1%，主要由於經營收入減少所致。

### 期內淨利潤

綜上所致，我們於2020年的期內淨利潤為人民幣6,173.6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7,020.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47.2百萬元或約12.1%。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 經營收入

經營收入由2018年人民幣27,466.0百萬元增加14.5%至2019年人民幣31,439.2百萬元，乃因水泥、混凝土、熟料、骨料及其他業務分部各自的經營收入增長所致。

### 水泥業務經營收入

2019年，水泥業務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6,472.2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23,10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65.5百萬元或約14.6%。水泥業務經營收入增加，主要因水泥產品銷量增加及平均售價上漲所致。水泥銷量由2018年68.0百萬噸增加9.2%至2019年74.2百萬噸，主要歸因於新水泥生產設施於2019年投產。水泥產品平均售價由2018年每噸人民幣340.0元升至2019年每噸人民幣356.8元，主要因為中國政府於水泥行業實施環保法規收緊及供給側改革。

## 財務資料

### 熟料業務經營收入

2019年，熟料業務經營收入為人民幣787.2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77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6百萬元或約1.2%，主要歸因於熟料平均售價由2018年每噸人民幣282.9元升至2019年每噸人民幣287.1元。

### 混凝土業務經營收入

2019年，混凝土業務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810.7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1,354.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56.0百萬元或約33.7%。混凝土業務經營收入增加，主要因混凝土產品銷量增加及平均售價上漲所致。混凝土銷量由2018年3.6百萬立方米增加16.7%至2019年4.2百萬立方米，主要因為先前並無運營的混凝土配料廠貢獻的銷量。混凝土產品平均售價由2018年每立方米人民幣380.8元升至2019年每立方米人民幣427.8元，主要因為生產混凝土的主要材料之一水泥的平均售價上漲。

### 骨料業務經營收入

2019年，骨料業務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033.2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82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6.3百萬元或約24.9%。有關增加主要因骨料產品銷量增加及平均售價上漲所致。骨料產品銷量由2018年14.8百萬噸增加18.9%至2019年17.6百萬噸，乃由新生產設施投入運營導致產能增加所推動。骨料產品平均售價由2018年每噸人民幣57.0元略微上升至2019年每噸人民幣58.7元，乃由於中國監管機構對骨料行業的收緊監管，導致小規模骨料製造商停產歇業。

### 其他業務經營收入

2019年，其他業務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150.4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1,257.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6.6百萬元或約8.5%，主要因2019年作出的EPC工程業務銷售下降所致。

### 經營成本

2019年，經營成本為人民幣18,625.3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16,575.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50.1百萬元或約12.4%。有關增加與我們的業務增長相符。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2018年人民幣10,890.8百萬元增加17.7%至2019年人民幣12,813.9百萬元。毛利增加主要因水泥、混凝土及骨料銷量和平均售價上漲。2019年，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為40.8%，相較2018年的39.7%維持相對穩定。

- 水泥分部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429.4百萬元增加16.8%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1,013.0百萬元。水泥分部的毛利率保持穩定，2018年為40.8%而2019年為41.6%。
- 熟料分部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34.7百萬元增加0.6%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36.0百萬元。熟料分部毛利率較為穩定，2019年及2018年分別為30.0%及30.2%。
- 混凝土分部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18.9百萬元增加32.4%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422.3百萬元。混凝土分部的毛利率較為穩定，2019年及2018年分別為23.3%及23.5%。
- 骨料分部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527.9百萬元增加26.8%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669.1百萬元。骨料分部的毛利率較為穩定，2019年及2018年分別為64.8%及63.8%。

### 税金及附加

2019年，税金及附加為人民幣530.0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500.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8百萬元或約6.0%。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不動產稅、環保費及其他稅費增加，與我們的業務增長相符。

###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19年，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048.5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1,70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46.7百萬元或約20.4%。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業務增長導致包裝材料成本、績效工資的員工成本及運輸開支上漲。

###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19年，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558.5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1,336.8百萬元增加約16.6%。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績效工資的員工成本增加，與我們的業務增長相符。我們的諮詢及審計開支由2018年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59.9百萬元，主要由於與發行外債有關的諮詢費增加所致。

### 研發開支

2019年，研發開支為人民幣37.3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1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5百萬元或約245.4%，主要歸因於我們就新材料、生產技術及除臭技術作出的研發投資。

### 財務開支

2019年，財務開支為人民幣208.2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465.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57.4百萬元或約55.3%，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利息開支因銀行借貸減少而下降及外匯虧損減少。

### 其他收入

2019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41.5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257.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5百萬元或約6.0%，主要因相關環境保護稅務優惠待遇規例項下就資源綜合利用的增值稅退稅減少所致。相關退稅減少主要由於2019年享有增值稅退稅的水泥產品生產所利用的工業廢料減少。

### 投資收入

2019年，投資收入為人民幣108.5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8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0百萬元或約29.9%，主要因有關我們西藏日喀則聯營企業的以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入增加。

### 信貸減值虧損

2019年，信貸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1.3百萬元，根據我們對有關應收款項到期時相關客戶的風險及償付能力的評估，應收賬款減值虧損人民幣17.0百萬元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4.3百萬元。我們於2018年並無錄得信貸減值虧損，原因是我們於2018年於資產減值虧損中確認應收賬款減值虧損人民幣23.0百萬元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人民幣2.8百萬元。在我們於2019年應用新會計準則後，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信貸減值虧損項下確認。

### 資產減值虧損

2019年，資產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10.4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67.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3.3百萬元或約213.5%，主要因若干設施停止運行的資產減值而錄得固定資產減值虧損、因相關礦山暫停生產導致採礦權減值而錄得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商譽減值虧損及存貨減值虧損增加所致。

### 資產處置收益

2019年，資產處置收益為人民幣188.9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1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1.2百萬元或約971.6%，主要因固定資產處置收益增加所致。

### 非經營收入

2019年，非經營收入為人民幣76.0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20.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5.3百萬元或約267.6%，主要歸因於有關我們江蘇南通市子公司的非流動資產處置收益。

### 非經營開支

2019年，非經營開支為人民幣103.8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59.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4.0百萬元或約73.6%，主要歸因於(i)就2012年的一項單獨合同糾紛作出賠付人民幣15.9百萬元及(ii)慈善捐贈人民幣16.7百萬元(主要包括我們向鄰近社區及機構捐贈水泥、材料及資金)，其中人民幣13.2百萬元屬一次性。

### 除所得稅前利潤

綜上所致，我們於2019年的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8,716.1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7,13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85.1百萬元或約22.2%。

### 所得稅開支

2019年，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695.3百萬元，較2018年人民幣1,425.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9.8百萬元或約18.9%，主要因為應課稅收入增加。

### 年內淨利潤

綜上所致，我們於2019年的年內淨利潤為人民幣7,020.8百萬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5,70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15.3百萬元或約23.1%。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概覽

過往，我們主要自業務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企業債券及股東出資為運營資金撥資。

於2021年7月31日，我們合計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6,840.5百萬元。

董事認為，經計及我們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及可用銀行融資，我們可用的運營資金足夠滿足目前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資本需求。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支付貿易及非應付賬款及銀行借款方面並無重大拖欠，亦無違反任何財務契諾。

下文對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討論主要著重於我們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以及債項。

## 財務資料

###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節選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7,899.6	9,679.2	8,405.5	5,652.1	3,567.1
投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1,828.9)	(4,486.7)	(5,008.0)	(3,396.4)	(2,926.3)
融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4,383.9)	(5,506.9)	187.7	(1,658.3)	(1,471.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7.1	(3.5)	(83.2)	(32.9)	(2.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b>	<b>1,703.9</b>	<b>(317.9)</b>	<b>3,501.9</b>	<b>564.5</b>	<b>(832.9)</b>
期初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餘額	3,532.3	5,236.2	4,918.3	4,918.3	8,420.2
<b>期末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餘額</b>	<b>5,236.2</b>	<b>4,918.3</b>	<b>8,420.2</b>	<b>5,482.8</b>	<b>7,587.3</b>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主要包括來自業務的經營收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反映(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的經調整除稅前利潤，如折舊、攤銷及財務費用；(ii)運營資金變動的影響，如存貨增減、應收賬款增減、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減以及應付賬款增減；及(iii)其他現金項目，如已繳所得稅。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567.1百萬元。該經營活動所得淨額主要來自(i)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收取的現金人民幣21,240.6百萬元，(ii)就其他經營活動所收取的現金人民幣261.7百萬元，及(iii)稅項退款人民幣70.9百萬元，惟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就貨品及服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2,961.0百萬元，(ii)就各類稅項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394.3百萬元，(iii)向及為僱員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192.6百萬元，及(iv)就其他經營活動支付的現金人民幣458.2百萬元。

於2020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405.5百萬元。該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就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收取的現金人民幣30,838.5百萬元；(ii)退稅人民幣166.5百萬元；及(iii)就其他經營活動收取的現金人民幣219.4百萬元，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就商品及服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6,116.1百萬元；(ii)向及為僱員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480.4百萬元；(iii)就各類稅項支付的現金人民幣3,372.1百萬元；及(iv)就其他經營活動支付的現金人民幣840.3百萬元及(v)支付上市費用的現金人民幣10.0百萬元。

於2019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679.2百萬元。該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就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收取的現金人民幣35,151.7百萬元；(ii)退稅人民幣170.4百萬元；及(iii)就其他經營活動收取的現金人民幣360.3百萬元，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就商品及服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8,289.1百萬元；(ii)向及為僱員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735.2百萬元；(iii)就各類稅項支付的現金人民幣4,068.3百萬元；及(iv)就其他經營活動支付的現金人民幣910.7百萬元。

於2018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899.6百萬元。該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就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收取的現金人民幣30,517.8百萬元；(ii)退稅人民幣183.9百萬元；及(iii)就其他經營活動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58.1百萬元，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就商品及服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6,418.3百萬元；(ii)向及為僱員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238.3百萬元；(iii)就各類稅項支付的現金人民幣3,574.3百萬元；及(iv)就其他經營活動支付的現金人民幣729.4百萬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包括購置物業及無形資產付款、收購子公司及聯營企業付款(扣除所收購現金)及購買其他金融資產付款。我們投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出售其他金融資產、物業及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926.3百萬元。該投資活動所用淨額主要來自(i)收購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所支付的現金人民幣3,343.4百萬元，(ii)就投資所支付現金人民幣1,000.0百萬元，及(iii)收購子公司及其他業務單位所支付的現金淨額人民幣328.5百萬元，惟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出售所收取現金及收回投資人民幣1,700.0百萬元，(ii)自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收取的現金淨額人民幣23.9百萬元，(iii)自投資收入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6.1百萬元，及(iv)有關投資活動所收取的其他現金人民幣5.6百萬元。

於2020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008.0百萬元。該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就收購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人民幣3,589.7百萬元；(ii)就投資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650.0百萬元；及(iii)就收購子公司支付的現金人民幣684.7百萬元，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自投資收取的現金人民幣650.1百萬元；(ii)自投資收入收取的現金人民幣5.5百萬元；(iii)出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收取的現金淨額人民幣52.5百萬元；(iv)出售子公司及其他聯營企業收取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71.9百萬元；及(v)就投資活動收取的其他現金收入人民幣36.4百萬元。

於2019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486.7百萬元。該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就收購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人民幣4,122.1百萬元；(ii)就投資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921.4百萬元；及(iii)子公司及其他聯營企業支付的現金淨額人民幣628.5百萬元，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自投資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901.1百萬元；(ii)自投資收入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81.5百萬元；(iii)出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收取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01.1百萬元；及(ii)出售子公司及其他聯營企業收取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5百萬元。

於2018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28.9百萬元。該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就收購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215.9百萬元；(ii)就投資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750.0百萬元；(iii)子公司及其他聯營企業支付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73.7百萬元；及(iv)就其他相關投資支付的現金人民幣5.7百萬元，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自投資收取的現金人民幣3,000.0百萬元；(ii)自投資收入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4.8百萬元；(iii)出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收取的現金淨額人民幣300.2百萬元；及(iv)出售子公司及其他聯營企業收取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5百萬元。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融資活動主要包括注資、貸款及借款、償還銀行貸款及關聯方貸款、支付利息開支及其他融資活動付款。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71.2百萬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就股息、利潤分派或利息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507.3百萬元，(ii)償還借款的現金人民幣2,100.4百萬元，及(iii)就其他融資相關活動支付的現金人民幣52.4百萬元，惟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收取的借款現金人民幣1,613.5百萬元，(ii)自債券發行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297.5百萬元，(iii)注資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53.3百萬元，及(iv)有關融資活動收取的其他現金人民幣124.5百萬元。

於2020年，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7.7百萬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償還借款的現金人民幣1,115.3百萬元；(ii)就股息、利潤分配或利息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975.9百萬元；及(iii)就其他融資相關活動支付的現金人民幣707.0百萬元，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吸收投資的資金人民幣112.3百萬元；(ii)自借款收取的現金人民幣2,914.3百萬元；及(iii)自發行債券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959.3百萬元。

於2019年，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506.9百萬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償還借款的現金人民幣3,990.6百萬元；(ii)就股息、利潤分配或利息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480.3百萬元；及(iii)就其他融資相關活動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03.8百萬元，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吸收投資的資金人民幣36.4百萬元；(ii)自借款收取的現金人民幣993.5百萬元；及(iii)就其他融資活動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37.9百萬元。

於2018年，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383.9百萬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償還借款的現金人民幣4,378.4百萬元；(ii)就股息、利潤分配或利息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084.7百萬元；及(iii)就其他融資相關活動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81.4百萬元，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吸收投資的資金人民幣10.5百萬元；(ii)自借款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232.0百萬元；及(iii)就其他融資活動收取的現金人民幣18.2百萬元。

### 營運資金

我們流動資金需求主要涉及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業務收購。過往，我們已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我們流動資金主要來源為經營所得現金、各種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及信貸額度及公司債券。我們亦不時自各類投資活動產生現金，包括投資股息及出售物業及投資所得款項。

有關我們銀行融資的資料，請參閱「一債項」。

## 財務資料

### 指定資產負債表項目

#### 流動資產淨值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於	於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9月30日	1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銀行結餘	5,326.8	5,107.5	8,641.6	7,833.9	6,466.4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	—	1,004.6	300.0	1,21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207.1	—	—	—	—
應收票據	1,548.9	97.7	79.9	556.3	—
應收賬款	524.5	561.9	653.2	1,397.7	1,099.7
應收賬款融資	—	1,308.8	1,020.3	526.4	445.7
預付款項	323.7	258.8	378.6	540.4	538.7
其他應收款項	375.4	486.0	375.3	369.6	545.8
存貨	2,078.6	1,997.0	2,349.2	2,864.0	3,253.0
其他流動資產 <sup>(1)</sup>	165.4	330.7	631.9	608.8	671.1
<b>流動資產總值</b>	<b>10,550.5</b>	<b>10,148.5</b>	<b>15,134.6</b>	<b>14,997.1</b>	<b>14,232.4</b>

附註：

- (1) 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待抵扣進項稅額、預繳所得稅、預繳其他稅款及股權併購相關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流動資產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5.4百萬元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0.7百萬元，主要由於預繳增值稅增加。我們的其他流動資產進一步增加至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1.9百萬元，主要由於待抵扣進項稅額以及我們於坦桑尼亞的收購相關按金增加。我們的其他流動資產於2021年9月30日及2022年1月31日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608.8百萬元及人民幣671.1百萬元。

## 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於 9月30日	於 1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621.0	197.0	625.0	522.0	547.0
持作買賣金融負債	—	—	—	3.6	—
應付票據	—	191.5	472.7	337.0	622.0
應付賬款	3,789.3	5,120.9	5,297.6	6,563.2	5,832.0
預收賬款	638.7	616.1	—	—	—
合約負債	—	—	830.5	859.8	944.2
應付僱員福利	392.2	484.5	529.9	288.8	371.1
應付稅項	935.7	965.6	1,186.2	955.6	900.9
其他應付款項	897.7	679.4	786.2	952.3	895.3
其中：應付利息	70.5	21.8	30.0	—	51.0
應付股息	160.6	34.3	63.8	—	56.8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 負債	<u>2,877.2</u>	<u>769.7</u>	<u>1,874.5</u>	<u>948.5</u>	<u>1,116.3</u>
<b>流動負債總額</b>	<u>10,151.8</u>	<u>9,024.7</u>	<u>11,602.6</u>	<u>11,430.8</u>	<u>11,228.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98.6</u>	<u>1,123.8</u>	<u>3,532.0</u>	<u>3,566.3</u>	<u>3,003.6</u>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32.0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566.3百萬元，主要因流動負債減少，且部分由流動資產減少所抵銷。流動資產微跌主要是由於(i)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人民幣807.7百萬元，(ii)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704.6百萬元及(iii)應收賬款融資減少人民幣493.9百萬元。流動負債減少主要是由於(i)一年內應付非流動負債減少人民幣926.0百萬元，(ii)應付僱員福利減少人民幣241.1百萬元及(iii)應付稅項減少人民幣230.6百萬元。

我們流動資產淨值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23.8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32.0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流動資產增幅大於流動負債增幅。我們流動資產增加主要歸因於(i)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人民幣3,534.1百萬元、(ii)應收賬款增加人民幣91.3百萬元及(iii)存貨增加人民幣352.2百萬元。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乃由於我們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增加人民幣1,104.8百萬元。

## 財務資料

我們流動資產淨值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8.7百萬元大幅增加181.9%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23.8百萬元，主要乃由於2019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增加，而我們使用有關現金償還債券。

### 非流動資產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非流動資產債務投資	不適用	7.5	7.5	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應收款項	29.3	29.1	29.1	33.4
長期股權投資	512.5	414.0	512.3	527.4
其他股權投資工具	不適用	38.2	33.8	49.1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不適用	35.0	32.8	26.1
固定資產	16,118.9	16,718.1	19,185.6	19,878.6
在建工程	1,323.0	4,113.1	3,104.4	4,593.9
使用權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3.1
無形資產	3,403.6	3,869.6	4,267.0	5,371.1
開發支出	–	0.4	2.0	8.9
商譽	447.5	476.0	476.0	611.1
長期待攤費用	376.2	328.6	363.7	516.4
遞延稅項資產	283.3	338.8	437.8	40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4	128.0	341.6	424.0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2,611.0</b>	<b>26,496.9</b>	<b>28,793.9</b>	<b>32,616.1</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2,444.2	2,039.5	3,504.3	4,127.9
應付債券	1,196.8	1,198.0	1,943.8	3,363.5
租賃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6.9
長期應付款項	261.7	82.0	191.0	334.9
長期應付僱員福利	124.2	124.6	127.2	57.3
撥備	238.8	192.1	233.4	230.8
遞延收入	262.4	317.1	301.4	284.9
遞延稅項負債	162.2	299.7	284.9	287.5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4,690.3</b>	<b>4,253.0</b>	<b>6,586.0</b>	<b>8,823.6</b>

## 財務資料

###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製成品、原材料、在製品及零部件。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原材料	562.4	693.0	872.4	1,082.6
在製品	374.2	323.3	587.1	716.6
製成品	789.0	616.4	495.7	590.5
零部件	353.0	364.4	394.0	474.3
合計	2,078.6	1,997.0	2,349.2	2,864.0

與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78.6百萬元相比，我們於2019年12月31日的存貨維持相對穩定於人民幣1,997.0百萬元。我們的存貨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97.0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49.2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我們水泥產品的存貨增加及我們的水泥產能及經營成本增加所致。存貨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49.2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86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生產成本單價上漲導致半製成品及製成品價值增加及(ii)整體市場需求下跌令存貨水平上升。

以下為我們存貨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及易耗品				
1年內	1,935.7	1,857.0	2,254.5	2,663.8
1-2年	108.1	86.3	91.9	177.2
2-3年	20.4	68.2	53.5	29.3
3年以上	67.6	65.4	38.1	84.7
賬面餘額	2,131.8	2,076.9	2,438.0	2,954.9
存貨跌價準備	(53.2)	(79.9)	(88.8)	(90.9)
總賬面價值	2078.6	1,997.0	2,349.2	2,864.0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存貨周轉天數 <sup>(1)</sup>	40.7	39.9	42.6

附註：

- (1) 按年度／期間的期初及期末存貨平均數除以該年度／期間的經營成本，再乘以365天(全年期間)或270天(九個月期間)計算。

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保持穩定在40.7天及39.9天。於2020年，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增加至42.6天，主要乃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銷量減少而令水泥產品及原材料存貨增加。存貨周轉天數由2020年的42.6天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9.4天，主要是原材料的存貨增加所致。

於2022年1月31日，我們已使用或出售於2021年9月30日的存貨結餘的人民幣2,742.6百萬元或92.8%。

### 應收賬款

我們應收賬款指應收客戶與產品銷售有關的款項。我們應收賬款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4.5百萬元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61.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3.2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我們混凝土產品的銷售增加。應收賬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3.2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397.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水泥及混凝土客戶的應收賬款增加。與關連方有關的應收賬款結餘均為貿易性質。

## 財務資料

以下為我們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6個月內	329.1	406.1	545.2	1,129.9
6至12個月	46.1	59.1	38.6	169.9
1至2年	73.3	66.3	40.3	62.0
2至3年	44.6	13.3	18.9	10.3
3年以上	31.4	17.1	10.2	25.6
合計	524.5	561.9	653.2	1,397.7

於2022年1月31日，我們於2021年9月30日的應收賬款中的人民幣1,070.6百萬元或76.6%已予結算。下表載列於2021年9月30日我們的賬齡為6個月以內及以下的應收賬款於2021年12月31日的後續結算：

	於2021年	於2022年	於2022年
	9月30日的	1月31日的	1月31日的
	結餘	後續結算	後續結算
	(人民幣百萬元)		的百分比
6個月內	1,129.9	939.1	83.1%
6個月以上	267.8	131.5	49.1%
合計	1,397.7	1,070.6	76.6%

## 財務資料

視乎客戶信貸記錄及其與我們的交易金額，我們一般向水泥、熟料及混凝土客戶提供最長為60天的靈活信貸期。於2021年9月30日，應收賬款人民幣163.9百萬元被視為減值，主要乃由於考慮到相關客戶無力償債而預期近期內將收回的金額。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sup>(1)</sup>	7.8	6.3	7.6	12.3

附註：

- (1) 按年度／期間的期初及期末應收賬款平均數除以該年度／期間的經營收入，再乘以365天(全年期間)或270天(九個月期間)計算。

我們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由2018年的7.8天減至2019年的6.3天，乃由於我們加快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我們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由2019年的6.3天增至2020年的7.6天，主要由於我們於2020年的貿易應收款項回收受COVID-19疫情影響而放緩。我們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進一步增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2.3天，主要因為水泥及混凝土的應收賬款增加，有關款項主要於六月及十二月末收取。

為加強收回未償還應收賬款，我們已建立有效的客戶信貸政策，落實經加強的信貸期審閱及批准程序，並加強對相關銷售人員的應收賬款管理表現審閱。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風險，我們已制定政策以確保信貸期限乃提供予具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而管理層會對交易對手方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我們為每筆信貸銷售交易指定負責人員進行應收賬款催收。負責的銷售團隊將至少於付款期限屆滿前一周口頭通知客戶。倘客戶逾期且無法即時付款，銷售團隊將與客戶聯繫並實施付款計劃，以確保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就逾期六個月以上的索償及具有拒付、違約或客戶操作異常等重大風險的索償而言，銷售團隊將提交報告，

並於經主管高級管理人員批准後將有關案例移交法務部門。我們的法務部門將處理糾紛及提起法律訴訟進行催收(如必要)。我們已評估相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具體而言，我們密切監控長賬齡的貿易應收款項，定期更新收款狀況，並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各期間末進行減值分析。我們亦已採取更積極的措施，通過每年兩次(分別於6月底及12月底)加強催收力度，以降低賬齡超過六個月的客戶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敞口。

於往績記錄期間，應收賬款主要來自過往及時結算的大型建築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我們擁有賬齡超過六個月的應收賬款人民幣267.8百萬元，佔我們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營收入的1.2%。我們已結算截至2022年1月31日的應收款項中的人民幣131.5百萬元或49.1%。我們已評估未償付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與我們的客戶保持密切聯繫以確保有效信用監控。我們相信，無法收回相關應收賬款的風險相對較低，主要由於(i)我們已評估客戶的過往信用狀況；及(ii)我們過往與該等客戶並無重大回款問題。

我們的管理層已就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進行以下程序，以確保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屬充足：(a)通過審閱過往期間的實際撇銷或應收款項損失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採用的相關會計政策及過往判斷的可靠性；(b)及時與客戶溝通，確認應收款項結餘；(c)通過進行定期賬齡分析及考慮當前及未來的經濟狀況(包括應收賬款的過往回款情況)，評估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d)基於客戶的財務及非財務狀況及其他外部證據及考慮因素評估該等應收賬款；及(e)評估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使用的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由上述程序支撐，且所有預期信用損失信息已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A悉數披露。鑒於上文所述，我們相信，截至2021年9月30日賬款超過六個月的應收賬款不存在回款問題，且我們已計提充足撥備。

## 財務資料

### 預付款項

我們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對供應商預付款項以購買煤炭、建築項目按金及其他預付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預付款項主要用作購買煤炭。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我們預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1年內	296.3	224.5	356.5	518.6
1至2年	23.8	18.7	14.0	8.6
2至3年	2.8	14.3	1.7	6.1
3年以上	0.8	1.4	6.5	7.1
合計	323.7	258.8	378.6	540.4

我們的預付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波動多變，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323.7百萬元、人民幣258.8百萬元、人民幣378.6百萬元及人民幣540.4百萬元。預付款項金額多變主要因為我們考慮到現行及預期的市場需求與價格而不時調整所採購的煤炭數量。

### 應收票據

我們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我們通常就水泥產品自客戶收取銀行承兌票據。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應收票據結餘為人民幣97.7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48.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451.2百萬元或約93.7%。減少主要乃由於銀行承兌票據結餘減少，此乃由於我們於2019年12月31日將應收票據人民幣1,308.8百萬元分類為應收賬款融資，而該類款項於2018年分類為應收票據。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票據結餘進一步減至人民幣79.9百萬元，主要乃由於經營收入減少所致。應收票據結餘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9百萬元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55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調整若干票據的風險等級，並將有關應收賬款由隨附應收賬款的融資重新分類為應收票據。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收票據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應收票據周轉天數 <sup>(1)</sup>	21.7	9.6	1.1	3.8

附註：

- (1) 按年度／期間的期初及期末應收票據平均數除以該年度／期間的經營收入，再乘以365天(全年期間)或270天(九個月期間)計算。

我們的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由2018年的21.7天大幅下降至2019年的9.6天，並進一步下降至2020年的1.1天，原因是我們於2019年1月1日將一部分應收票據重新分類為經修訂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項下的應收賬款融資，詳情請參閱「一應收賬款融資」。我們的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8天，與應收票據增加一致。

於2022年1月31日，我們於2021年9月30日的應收票據中的人民幣487.3百萬元或87.6%已予結算。

### 應收賬款融資

我們的應收款項融資指由高信用評級的中國銀行發行的應收票據金額，該等銀行主要為國有銀行及若干全國性商業銀行。我們所持的全部應收票據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然而，在流動資金管理過程中，我們會在到期日之前轉移若干應收票據。具體而言，我們將中國的銀行所接受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予若干供應商，以結算欠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賬款。於背書後，我們不保留使用背書票據的任何權利，包括將背書票據出售、轉讓、抵押予任何其他第三方。根據《中國票據法》，在發生以下其中一個情況下：(i)中國銀行在下列情況下拒絕接納票據(a)債務人與持有人有債務人—債權人的關係；(b)票據來自欺詐、偷竊或威逼或取得票據的持有人在知情情況下出於不可告人的目的以欺詐、偷竊或威逼方式取得；或(c)付款期限屆滿；(ii)銀行根據法律宣佈破產或其業務營運已因違法而中止，背書票

## 財務資料

據的持有人方有權向我們追索。就該等由高信用評級的銀行發行的應收票據而言，彼等違約的可能性極小。因此，我們認為我們已將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予相關交易對手，並將終止確認已背書的應收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有關安排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

中國證監會發佈的《監管規則適用指引—會計類第2號》對「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目標的判斷作出指引。實體的業務模式是指實體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意即，該實體的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是來自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是兩者兼而有之。如果金融資產被「出售」但未終止確認，則意味著實體在金融資產的整個存續期內仍將通過收取合同現金流量來實現經濟利益，而該業務模式並不滿足「通過持有及出售金融資產產生整體回報」的情況。因此，金融資產管理業務模式中的「出售」應為出售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而預期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應收票據不能歸類為「應收款項融資」。

因此，截至2019年1月1日，我們將高信用評級銀行發行的人民幣1,435.3百萬元應收票據分類為應收款項融資，並預計在部分應收票據獲背書時滿足終止確認條件。對於表外銀行發行的人民幣113.6百萬元應收票據，我們將其歸入應收票據類別，並以攤餘成本計量。

我們應收賬款融資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08.8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0.3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我們通過銀行承兌票據結算的應付賬款增加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應收賬款融資周轉 天數 <sup>(1)</sup>	不適用	7.6	14.5	9.3

附註：

- (1) 按年度／期間的期初及期末應收賬款融資平均數除以該年度／期間的經營收入，再乘以365天(全年期間)或270天(九個月期間)計算。

## 財務資料

於2022年1月31日，我們於2021年9月30日的應收賬款融資的人民幣467.2百萬元或88.8%已予結算。

### 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其他應收款項指(i)應收利息、(ii)應收股息及(iii)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給予第三方公司的保證金、按金及墊款或貸款。

我們其他應收款項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5.4百萬元增加29.5%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6.0百萬元，隨後因我們於2019年就坦桑尼亞及四川的收購事項向股權受讓人支付收購按金而減少22.78%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5.3百萬元。其他應收款項保持相對穩定，於2020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375.3百萬元，及於2021年9月30日為人民幣369.6百萬元。關聯方結餘主要為貿易往來款項。於2021年9月30日，非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人民幣1.36百萬元，該等非貿易結餘已於2021年12月31日結清。

於2022年1月31日，我們於2021年9月30日的其他應收款項中的人民幣87.7百萬元或18.9%已予結算。

### 保證金及按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保證金及按金主要包括(i)股權投資按金，即我們向股權受讓人支付收購按金；(ii)向投標平台或客戶支付的投標及履約按金，將於投標或合約結束後無爭議退還；(iii)向政府支付的礦山修復按金，將於礦山修復工程驗收後予以退還；及(iv)於土地拍賣前支付的土地預申請按金，倘拍賣成功，將轉換為土地溢價；倘拍賣不成功，將退還予有關企業。

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9.2百萬元或佔我們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保證金及存款18.2%的款項已動用或退回。

## 財務資料

### 向第三方公司提供的墊款及貸款

我們亦有向第三方公司提供的墊款及貸款，主要包括向客戶、合夥人及地方政府提供的墊款或貸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主要債務人劃分的我們向第三方公司所提供墊款的總額及淨額明細：

債務人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總額	撥備	總額	撥備	總額	撥備	總額	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人A	27.0	(27.0)	27.0	(27.0)	27.0	(27.0)	27.0	(27.0)
債務人B	-	-	-	-	10.9	-	10.9	-
債務人C	12.5	(0.4)	12.5	(0.4)	8.5	(0.4)	8.5	(0.4)
債務人D	-	-	38.9	(38.9)	38.9	(38.9)	38.9	(38.9)
債務人E	23.8	(22.3)	25.4	(22.3)	26.6	(22.3)	27.2	(22.3)
其他	15.6	(11.7)	31.7	(11.8)	41.0	(11.5)	49.8	(11.7)
合計	<u>78.9</u>	<u>(61.4)</u>	<u>135.5</u>	<u>(100.4)</u>	<u>152.9</u>	<u>(100.1)</u>	<u>162.3</u>	<u>(100.3)</u>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基於彼等各自到期日的賬齡分析：

債務人	到期日	逾期
債務人A	2014年10月28日	三年以上
債務人B	2021年6月23日	一年以內
債務人C	2019年4月24日	二到三年
債務人D	不適用	三年以上
債務人E	不適用	三年以上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對第三方公司的墊款淨餘額基於到期日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11.8	21.0	21.6	11.1
一至二年	4.9	10.1	21.0	21.3
二至三年	-	3.6	9.9	19.5
三年以上	0.7	0.4	0.4	10.1
總計	17.4	35.1	52.9	62.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於2021年9月30日向第三方公司所提供墊款中的人民幣2.6百萬元或1.6%已使用或退還。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指出，中國人民銀行發出《貸款通則》的第61條禁止非金融機構之間的任何融資安排或借貸交易。此外，根據《貸款通則》第73條，中國人民銀行或會對違規的貸款人處以該貸款人從有關貸款所獲取收入一至五倍的罰款。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再指出，除了《貸款通則》，最高人民法院已於《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民間借貸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規定》就非金融機構之間的融資安排或借貸交易作出新詮釋(「民間借貸案件司法解釋」)，於2015年9月1日生效，並於2021年1月1日經修訂。因生產及營運產生的公司間貸款協議的有效性一般獲人民法院的支持，除非貸款協議屬於上述民間借貸案件司法解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所規管的無效合同情況。按照民間借貸案件司法解釋第10條，只要符合若干規定(例如收取的利率)且並無違反法律法規的強制性規定，最高人民法院承認非金融機構之間融眾安排及借貸交易的有效性和合法性。

倘有關借貸出於業務營運需求且並不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或民間借貸案件司法解釋項下的無效合同情況，則有關民間借貸協議應為合法有效，中國法院應支持公司就有關民間借貸申索利息，惟年利率不得高於協議簽訂之時

## 財務資料

所適用最優惠利率的四倍。因此，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建議，由於墊付予該等第三方公司的款項因本集團的正常業務營運產生，該等墊款將被視為於中國法院中屬可執行，且並無違反中國法律法規的強制性條款。基於上文所述及已進行的盡職審查，並經計及有關墊款乃出於業務營運目的，且適用年利率遠低於相關協議當時適用的貸款最優惠利率四倍的事實，概無任何事宜引起獨家保薦人注意而將合理懷疑上述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即並無違反中國法律法規的強制性規定。

### 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

我們持續密切審查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並評估逾期結餘的可收回性。當有明確證據顯示我們將無法按原條款收回應收款項時，我們會就減值計提撥備，並逐案釐定金額，有關金額即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現值與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

下表按分類載列於2022年1月31日其後結算我們於2021年9月30日其他應收款項的情況：

性質	於2021年	於2021年	於2021年	於2022年	於2022年
	9月30日的	9月30日的	9月30日的	1月31日的	1月31日
	結餘總額	壞賬撥備	結餘淨額	其後結算	其後結算
	(人民幣百萬元)				的佔比
					(%)
應收利息	0.1	-	0.1	0.1	100.0
應收股息	-	-	-	-	-
其他應收款項	472.2	102.8	369.5	87.7	18.6
保證金及存款	270.7	1.4	269.3	51.4	19.0
向第三方公司提供					
的墊款或貸款	162.3	100.3	62.0	2.6	1.6
其他	39.2	1.1	38.2	33.7	86.0
合計	<u>472.3</u>	<u>102.8</u>	<u>369.6</u>	<u>87.8</u>	<u>18.6</u>

## 財務資料

收回保證金及按金主要取決於營運、履約或義務的完成。例如，我們向若干客戶支付履約保證金以擔保相關合約項下的供應，而該等按金於合約結束時退還。此外，我們向政府支付礦山復墾保證金，其乃於礦山復墾項目驗收後退還。於檢討具體合約及項目後，我們認為相關信貸風險相對較低。然而，有關保證金及按金的收回週期可能較長，因為長期合約及項目一般需要保證金及按金。

就貸款及墊款而言，我們考慮過往收回款項的經驗、有關債權人的財務狀況及該等貸款或墊款的賬齡，按個別情況評估可收回情況。我們已與若干債務人就付款時間表達成一致，因此預期將於未來合理期限內收回相關結餘。此外，當我們有客觀證據表明特定債權人將違約時，我們計提部分或全額準備。

債務人	當前狀態
債務人A	債務人A是我們其中一家子公司的少數股東，其主要就代表我們進行混凝土銷售及收產生應收賬款。於2014年，我們以債權形式與債務人A確認應收款項。由於債務人A目前經營困難，我們正在通過訴訟追償。我們已凍結其在子公司的股權，並全額計提壞賬撥備。
債務人B	債務人B是一家中國政府下屬企業，我們與其合作開發礦山。債務人B於2020年向我們借款人民幣10.9百萬元以解決其早期資金問題，該款項預計將於2024年收回。由於我們未發現可收回性問題，因此未計提撥備。
債務人C	債務人C是一家中國政府下屬企業，向我們借款人民幣12.5百萬元，為我們的廠房修路。債務人C於2021年9月30日已償還人民幣4.0百萬元，並於2021年12月31日進一步償還人民幣2.0百萬元。由於債務人C一直持續作出還款，我們認為該債務不存在重大可收回風險，並只為爭議金額計提了部分撥備。

債務人

當前狀態

債務人D

債務人D是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中國地方政府，請求我們於2012年墊付道路修建成本，以便為我們的廠房修建道路。債務人D負責道路竣工後的管理。該項目於2014年至2017年建設，確認結算金額為人民幣38.93百萬元。但因債務人D財政拮据，我們未收到退款，本著審慎原則已全額計提撥備。

債務人E

債務人E是我們於2017年收購的一家子公司的少數股東，其應收賬款餘額主要指少數股東為離退休僱員墊付的各項補貼和工傷補償。債務人E同意用其未來股息向我們還款，但該子公司因長期虧損而無可供分配利潤。考慮到債務人E的經營情況及無力償還，我們全額計提撥備。

就其餘其他應收款項而言，高級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期末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我們於各報告期末大致根據有效客戶或第三方的歷史數據、現行市場狀況(包括前瞻性估計)調整判斷及選擇輸入數據以計算有關減值損失。鑒於以上所述，我們認為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已經得到充分評估，並已計提充足撥備。

**應付票據**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應付票據指銀行承兌票據。我們應付票據由2018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1.5百萬元，且其後大幅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2.7百萬元。2020年應付票據增加主要乃由於為結算我們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能源而發行銀行承兌票據(作為COVID-19疫情期間優惠政策的付款方式)。應付票據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2.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37.0百萬元，乃由於有關政策終止。

**應付賬款**

我們應付賬款主要指就購買原材料應付供應商款項、建築及設備應付款項、運輸服務應付款項、公用事業費用及其他。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應付賬款的詳情：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應付款項	2,371.9	2,435.5	3,060.8	3,388.3
建築及設備應付款項	934.7	2,138.3	1,653.4	2,581.7
運輸服務應付款項	191.9	246.6	243.8	264.5
水電費應付款項	93.0	120.3	140.3	116.6
其他	197.8	180.2	199.4	212.1
合計	<u>3,789.3</u>	<u>5,120.9</u>	<u>5,297.6</u>	<u>6,563.2</u>

我們應付賬款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89.3百萬元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20.9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97.6百萬元，隨後增加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6,56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產設施建設推動原材料及零部件應付款項波動。與關連方有關的應付賬款結餘均為貿易性質。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sup>(1)</sup>	87.3	87.3	109.0	112.3

附註：

- (1) 按年度／期間的期初及期末應付賬款平均數除以該年度的經營成本，再乘以365天(全年期間)或270天(九個月期間)計算。

## 財務資料

於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維持穩定。我們的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由2019年的87.3天增至2020年的109.0天，主要乃由於應付賬款的增長快於經營成本的增長。應付賬款周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於2020年為109.0天，及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112.3天。

於2022年1月31日，我們於2021年9月30日的應付賬款人民幣3,067.3百萬元或46.7%已予結算。

### 預收賬款

我們的零售客戶及經銷商需要預先付款購買我們的產品。預收賬款主要指客戶購買我們的水泥及其他產品的付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收賬款分別為人民幣638.7百萬元及人民幣616.1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錄得預收賬款，因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預收賬款人民幣830.5百萬元因採用新會計準則而入賬列作合約負債。

### 合約負債

我們的合約負債主要指購買水泥及其他產品的預收賬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830.5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錄得合約負債，因為我們於採用新會計準則之前已將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預收賬款入賬列作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合約負債。合約負債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人民幣616.1百萬元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人民幣830.5百萬元，主要由於數個大型建築項目動工令水泥需求增加，因此預收賬款增加。合約負債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人民幣830.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人民幣85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需求的季節性波動令預收賬款增加所致。

### 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付利息；(ii)應付股息；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其中包括(a)股權收購應付款項及往來賬；(b)與少數股東的往來賬；(c)保證金及存款；(d)收付款；(e)政府借款；及(f)其他。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其他應付款項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利息	70.5	21.8	30.0	30.6
應付股息	160.6	34.3	63.8	121.5
其他應付款項	666.6	623.4	692.4	800.2
其中：股權收購應付款				
項賬	249.2	113.9	218.0	260.4
與非控股股東的				
往來賬	141.0	220.2	187.6	179.3
保證金及存款	126.7	158.7	178.1	219.8
收付款	32.5	29.3	13.6	14.3
政府借款	30.6	9.0	5.0	5.0
其他	86.4	92.2	90.0	121.4
合計	897.7	679.4	786.2	952.3

我們其他應付款項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97.7百萬元減少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9.4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應付股息減少人民幣126.3百萬元及應付利息減少人民幣48.7百萬元。我們其他應付款項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9.4百萬元增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6.2百萬元，主要乃由於股權收購賬戶的應付款項增加。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6.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95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付股息增加人民幣57.7百萬元。此外，我們有應付Holchin B.V.的股息，有關股息須待Holchin B.V.提供有關貼現預扣稅率適用性的材料後，方可結付，且我們預期該等股息不會於上市前結付。我們應付一家合資子公司的股息已於2021年第四季度結付。

關聯方結餘主要為貿易往來款項。截至2021年9月30日，與關聯方的非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為人民幣4.3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3百萬元已於2021年12月31日結清，餘款將於上市前結清。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其他應付款項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性質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股權收購應付款項賬	249.2	113.9	218.0	260.4		購買附屬公司股權而應付前股東之款項
與非控股股東的往來賬戶	141.0	220.2	187.6	179.3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保證金及按金	126.7	158.7	178.1	219.8		保證金及按金主要指在建工程的履約保證金、經銷商履約保證金、供應商投標保證金或質量保證金及運輸單位的履約保證金。
與其他方之間的收付款	32.5	29.3	13.6	14.3		收付款主要為代託運人預付的運費。通常情況下，我們向客戶收取產品的運費，之後再向託運人支付費用。託運人與客戶事先就運費達成一致意見。
來自政府的借款	30.6	9.0	5.0	5.0		政府授予公司的貸款

我們股權收購賬戶的應付款項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9.2百萬元減少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購股本權益的付款。該等應付款項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8.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60.4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收購後應付原始股東的增加權益。

我們與非控股股東的經常賬戶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1.0百萬元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2百萬元，主要由於一家新收購子公司來自其非

## 財務資料

控股股東的貸款。我們與非控股股東的經常賬戶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7.6百萬元，並進一步略減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7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子公司向非控股股東還款。

我們的保證金及押金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6.7百萬元增加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8.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8.1百萬元及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1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一票制結算系統應用增加使物流保證金增長；及(ii)項目履約保證金增加。根據一票制結算系統，我們負責聘請託運人，並在一張單據中向客戶收取貨物銷售和運輸服務費用。我們通常會要求託運人支付一定金額的按金以確保優質表現。該按金將在合同完成後退還予彼等。從2018年開始，由於中國的稅改政策，我們越來越多地採用一票制結算系統，有關按金的結餘相應增長。

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9月30日，我們分別為他人代收及代付人民幣32.5百萬元、人民幣29.3百萬元、人民幣13.6百萬元及人民幣14.3百萬元。代收及代付減少主要由於我們逐漸減少代發貨人向客戶收取運費所致。

政府借款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6百萬元減少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0百萬元，主要原因為我們向雲南及湖北的地方政府償還借款。政府借款保持穩定不變，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

###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採礦權、礦山修復費、特許經營權及軟件及其他。於2018年、2019年、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9月30日，無形資產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403.6百萬元、人民幣3,869.6百萬元、人民幣4,267.0百萬元及人民幣5,371.1百萬元，主要因為隨著我們不斷擴大業務而收購土地使用權及採礦權。

### 商譽

於2018年、2019年、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9月30日，我們分別確認商譽人民幣447.5百萬元、人民幣476.1百萬元、人民幣476.1百萬元及人民幣611.1百萬元。商譽主要與我們所收購子公司有關。

## 財務資料

### 債項

我們主要通過經營現金流量、銀行貸款、發行債務證券所得款項及售後租回融資撥付經營資金。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我們的未償還債務。

	於12月31日			於	於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9月30日	1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	2022年
	(未經審核)				
<b>借貨</b>					
<b>無抵押及無擔保：</b>					
銀行借貸	2,826.2	2,214.2	4,113.7	4,925.2	6,127.8
應付利息	6.3	1.0	4.2	10.4	19.2
其他借貸	182.7	229.2	192.6	184.3	163.1
<b>小計</b>	<b>3,015.2</b>	<b>2,444.4</b>	<b>4,310.5</b>	<b>5,119.9</b>	<b>6,310.1</b>
<b>無抵押及有擔保：</b>					
銀行借貸	3.5	2.1	0.7	-	-
<b>有抵押及無擔保：</b>					
銀行借貸	977.0	697.0	539.1	444.8	421.0
應付利息	-	-	-	-	2.2
<b>小計</b>	<b>977.0</b>	<b>697.0</b>	<b>539.1</b>	<b>444.8</b>	<b>423.2</b>
<b>借貨總額</b>	<b>3,995.7</b>	<b>3,143.5</b>	<b>4,850.3</b>	<b>5,564.7</b>	<b>6,733.3</b>
<b>應付債券</b>					
<b>無抵押及無擔保：</b>					
應付債券	3,296.8	1,198.1	3,143.1	3,363.5	3,327.8
應付利息	64.2	20.8	25.9	20.2	29.5
<b>應付債券總額</b>	<b>3,361.0</b>	<b>1,218.9</b>	<b>3,169.0</b>	<b>3,383.7</b>	<b>3,357.3</b>
<b>長期應付款</b>					
<b>有抵押及無擔保：</b>					
有關售後租回交易的 長期應付款	103.9	173.2	84.2	38.2	7.5
<b>租賃負債</b>					
<b>有抵押及無擔保：</b>					
租賃負債	-	-	-	136.9	224.5
<b>合計</b>	<b>7,460.6</b>	<b>4,535.6</b>	<b>8,103.5</b>	<b>9,123.5</b>	<b>10,322.6</b>

## 財務資料

於2022年1月31日，我們有約人民幣10,332.6百萬元的銀行借款、公司債券及租賃負債。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26,861.3百萬元，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20,104.9百萬元。銀行融資為承諾信貸，且不受限制。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借款的實際利率：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			
抵押借款	2.35-5.75	2.15-4.75	1.85-4.75	1.85-3.85
保證借款	2.9-6.89	2.9-6.72	2.9-5.7	1.1-5.1
質押借款	4.35-5.15	4.35-5.145	3.85-5.15	3.85-4.88

我們債項結餘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60.6百萬元減少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35.6百萬元。我們的債項增加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03.5百萬元，並再增加至2021年9月30日的人民幣9,123.5百萬元。除所披露者外，截至本上市文件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尚未償還的按揭、抵押、債權證或其他貸款資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貸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受任何取得貸款的重大困難、違反財務契諾、客戶違約或客戶訂單取消。

### 或然負債

於2022年1月31日，我們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 財務資料

###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就(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及(ii)收購子公司及其他業務的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資本支出：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及其他 長期資產	2,215.9	4,122.1	3,589.7	3,343.4
收購子公司及其他業 務	173.7	628.5	684.7	328.5
合計	2,389.6	4,750.6	4,274.4	3,671.9

於2018年、2019年、2020年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以及收購子公司及其他業務有關。我們主要以內部資源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支付此等開支。

我們估計2021年的資本支出將主要用於建造我們的水泥、骨料及混凝土生產設施。我們預期以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及銀行借款支付此等資本支出。

## 財務資料

### 合約責任及承擔

#### 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訂立但尚未於財務 報表確認的資本承擔 —收購及建設長期資產	1,032.6	1,513.1	1,177.7	1,730.2
合計	<u>1,032.6</u>	<u>1,513.1</u>	<u>1,777.7</u>	<u>1,730.2</u>

我們已經及預期將繼續以我們的經營現金流支付資本承擔。於2018年、2019年、2020年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資本承擔主要乃由於建設生產設施。

####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承租人

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年期為兩年至30年的物業、汽車及土地。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最低 租賃付款			
結算日後第一年	13.7	15.0	31.1
結算日後第二年	13.8	15.0	28.4
結算日後第三年	13.8	15.1	29.1
期後年度	<u>102.1</u>	<u>100.5</u>	<u>115.9</u>
合計	<u>143.3</u>	<u>145.6</u>	<u>204.5</u>

## 財務資料

我們已修訂我們的會計準則，自2021年1月1日起實施財政部於2018年修訂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下表載列於2021年9月30日的租賃負債：

	於9月30日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26.0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30.1
超過兩年但五年內	63.9
超過五年	42.9
總計	<u>162.9</u>
包括：	
在流動負債下列示12個月內應付金額	26.0
在非流動負債下列示12個月後應付金額	<u>136.9</u>

###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交易載於本上市文件附錄二、三及四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以及附錄五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我們不時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我們的董事認為，有關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按公平基準進行，且與有關方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董事亦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不會影響我們的過往業績，亦不會導致我們的歷史業績未能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貿易及非貿易性質的結餘。董事確認，所有的關聯方非貿易結餘將於上市前結清。

### 結算日後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完成結算日後安排。

###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性及定量資料披露

我們面臨不同的財務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公允價值計量。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合約責任導致我們蒙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管理層已有信貸政策，且持續監控所面臨的此等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政策為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及借貸契諾的遵守情況，以確保我們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隨時可變現的可銷售證券，以及取得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以浮動及固定利率作出的銀行貸款及透支令我們分別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貨幣風險

我們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因買賣而產生以外幣(即交易相關而營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

### 股息及股息政策

我們的董事會負責就股息派付(如有)於股東大會上遞交建議以待批准。股息分派基於我們的可供分派利潤，且經考慮我們的財務狀況、業務計劃、股東的回報、資本需求、財務成本及外部融資環境而定。根據公司法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持有相同類別股份的所有股東於按彼等持股比例享有股息及其他分配方面享有同等權利。除特別情況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所載其他情況外，於有關年度，我們將向股東宣派股息而金額不少於該期間可供分派淨利潤的三分之一。於2018年、2019年、2020年及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支付現金股息人民幣1,722.2百萬元、人民幣2,530.4百萬元、人民幣2,262.5百萬元及人民幣2,262.5百萬元，同期股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15元、每股人民幣1.21元、每股人民幣1.08元及每股人民幣零元。於過往期間支付的股息不一定為未來股息派付的指標。我們無法保證未來在何時、是否有及以何種形式支付股息。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的普通股於所示日期的股息分派計劃：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每十股的紅股數目 (股數)	0	0	0	-
每十股的股息 (人民幣元)(含稅)	11.5	12.1	10.8	-
每十股轉讓的數目 (股數)	4	0	0	-
現金股息(含稅) (人民幣百萬元)	1,722.2	2,530.4	2,262.5	-
股東應佔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5,181.4	6,342.3	5,630.6	3,563.3

###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7,689.0百萬元。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流動比率 <sup>(1)</sup>	1.0	1.1	1.3	1.3
債務比率 <sup>(2)</sup>	21.4%	11.2%	17.7%	18.3%
淨利潤率 <sup>(3)</sup>	20.8%	22.3%	21.0%	17.3%
權益回報率 <sup>(4)</sup>	36.3%	33.7%	25.1%	不適用 <sup>(6)</sup>
資產回報率 <sup>(5)</sup>	17.9%	20.1%	15.3%	不適用 <sup>(6)</sup>
資產負債比率 <sup>(7)</sup>	44.8%	36.2%	41.4%	42.5%

附註：

- (1) 流動比率乃按我們於上述各日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各日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2) 債務比率乃按我們於上述各日的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總負債定義為包括本集團借款、有抵押票據及公司債券。

## 財務資料

- (3) 淨利潤率乃按我們於各年度／期間的淨利潤除以各年度／期間的經營收入再乘以100%計算。
- (4) 權益回報率乃按我們於各年度的淨利潤除以各年度的年初及年末總權益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
- (5) 資產回報率乃按我們於各年度的淨利潤除以各年度的年初及年末總資產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
- (6) 該等比率並無意義，因為該期間的數字與該年度的數字並無可比性。
- (7)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期末的總負債除以同期期末的總權益計算。

###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9月30日相對穩定於1.0、1.1、1.3及1.3。

### 債務比率

我們的債務比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21.4%降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11.2%，乃主要由於2019年償還我們的若干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我們的債務比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11.2%增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7.7%，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0年的長期借款及應付債券增加。債務比率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9月30日分別為17.7%及18.3%。

### 淨利潤率

我們的淨利潤率由2018年的20.8%增至2019年的22.3%，乃主要由於淨利潤因水泥產品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而由2018年的人民幣5,705.5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7,020.8百萬元。我們的淨利潤率由2019年的22.3%降至2020年的21.0%，乃主要由於水泥產品銷量減少及平均售價下降，令我們的淨利潤由2019年的人民幣7,020.8百萬元減至2020年的人民幣6,173.6百萬元。淨利潤率由2020年的21.0%下降至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7.3%，主要是由於我們經營成本及開支的增長超過經營收入的增加所致。

### 權益回報率

我們的權益回報率由2018年的36.3%降至2019年的33.7%並進一步降至2020年的25.1%，乃主要由於總權益由2018年的人民幣18,319.4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23,367.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0年的人民幣25,739.9百萬元。

### 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資產回報率由2018年的17.9%增至2019年的20.1%，乃主要由於淨利潤因水泥產品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而由2018年的人民幣5,705.5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7,020.8百萬元。我們的資產回報率由2019年的20.1%減少至2020年的15.3%，乃主要由於總資產由2019年的人民幣36,645.4百萬元增至2020年的人民幣43,928.5百萬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9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44.8%、36.2%、41.4%及42.5%。資產負債比率波動主要歸因於長期借款的變動。

###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除本上市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發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的規定予以披露的情況。

### 董事確認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截至本上市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自2021年9月30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閱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1年9月30日起並無發生事件會嚴重影響本上市文件附錄二、三、四及五所載財務報表所示的資料。

### 上市開支

我們的上市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及其他費用。我們預期就上市產生合共約人民幣49.2百萬元的上市開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2020年、截至2020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17.5百萬元、人民幣3.6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已入賬至綜合收益表。我們預期在上市時將進一步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26.1百萬元，有關金額將入賬至綜合收益表。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的上市開支及預期將產生的上市開支包括(i)保薦人費用（不含包銷佣金）人民幣9.5百萬元；(ii)中國財務顧問費用人民幣6.0百萬元；(iii)法律顧問費用人民幣24.6百萬元；(iv)核數師費用人民幣5.4百萬元；及(v)其他費用及開支人民幣3.7百萬元。我們的董事預期有關開支不會嚴重影響我們於2021年的經營業績。